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 sunset landscape. In the upper right, a bright sun is setting behind a horizon, casting a warm orange and red glow. Three crosses of varying heights are silhouetted against the sky on a distant hill. In the lower half, a person is seen from behind, standing on a vast expanse of golden, glowing clouds. The overall mood is contemplative and spiritual.

James Martin, SJ

詹姆士·馬丁 著 劉德松 譯

我的天主， 你為什麼捨棄了我？

Seven Last Words

An Invitation To A Deeper Friendship With Jesus

耶穌的架上七言，呼應了人性的軟弱與渴望；
祂不是高高在上的君王，而是最理解人的朋友。

我的天主， 你為什麼捨棄了我？

Seven Last Words

An Invitation To A Deeper Friendship With JESUS

詹姆士·馬丁
James Martin SJ

著 劉德松 譯

 光啟文化事業
Kuangchi Cultural Group

Seven Last Words

An Invitation To A Deeper Friendship With Jesus

by James Martin, SJ

Translated by Simon Liu

Copyright © 2016 by James Martin, S. J.

Chinese copyright © 2017 by Kuangchi Cultural Group,

Taipei, Taiwa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USA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博達著作權代理有限公司

All rights reserved.

獻給所有曾感到困惑、
被捨棄或孤獨的人

目次

前 言	達蘭樞機序	007
導 論	架上七言	009
第一章	耶穌理解寬恕的挑戰	022
第二章	耶穌理解你對死後生命的疑惑	032
第三章	耶穌理解父母的愛	042
第四章	耶穌理解被捨棄的感覺	054
第五章	耶穌理解肉體的痛苦	064
第六章	耶穌理解失望	074
第七章	耶穌理解自我交託	088
結 語	理解人的基督	097
	跋 謝啟	109

前言



達蘭樞機序

在寫這篇文章的同時，聖博第主教座堂（St. Patrick's Cathedral）正在進行自從 1858 年建造迄今的首次全面性復原和修繕。在我們可愛的座堂進行這項硬體的整修工程期間，於聖週五，我坐在座堂內，聆聽馬丁神父關於主的架上七言所作的反省。感謝他於此教會禮儀年中最神聖的日子，為聚在這裡祈禱的信友所帶來的精神上的更新。

我保證，你們將和我一樣，發現這些反省對靈修極具價值，且能使之向上提升。

紐約總主教

弟茂德·彌額爾·達蘭樞機

（Timothy Michael Cardinal Dolan）

2015 奉獻生活年，5 月 13 日

導論



架上七言

當我向一位朋友提到，我受邀至紐約聖博第主教座堂宣講「架上七言」時，他的反應並不令人驚訝：「架上的七個『什麼』？」

根據一些記載，早在第十六世紀，當以架上七言為中心的祈禱服事開始盛行時，甚至連一些熱心教友對此傳統也不熟悉。因此，先具備一些背景知識會是比較妥適的。

架上七言是耶穌在聖週五被釘在十字架上時，所說出的最後七句話（至少是記載在福音書上的，可能還有別的話未被記錄下來）。

傳統上，它們被排列如下：

「父啊！寬赦他們吧！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路廿三 34）

「我實在告訴你：今天你就要與我一同在樂園裡。」（路廿三 43）

「我的天主，我的天主，祢為什麼捨棄了我？」（谷 / 可十五 34；瑪 / 太廿七 46）

「女人，看，妳的兒子！……看，你的母親！」（若 / 約十九 26-27）

「父啊！我把我的靈魂交託在祢手中。」（路廿三 46）

「我渴。」（若 / 約十九 28）

「完成了。」（若 / 約十九 30）

先對這張表快速一瞥，我們可以看到，在《瑪竇福音》（《馬太福音》）和《馬爾谷福音》（《馬可福音》），耶穌說了一句；在《路加福音》，說了三句；在《若望福音》（《約翰福音》），說了三句。因此，關於架上七言經常被問到的問題是，既然這些話都是那麼重要，為什麼不是每一句話都出現在每一部福音中？事實上，如果我們把《瑪竇》和《馬爾谷》視為一體來處理的話（因為《瑪竇》很可能是從《馬爾谷》掇取材料的），我們發現，沒有任何一部福音中的話出現在另一部福音中¹。為什麼會這樣呢？

為回答這個問題，對新約有一些粗淺的理解是有助益的。因此，讓我來提供一個福音發展的撮要。

福音的寫作歷經了幾個階段²。首先出現的是耶穌的公開傳教，這大約是於公元 30 年左右開始；接著是「口傳」，此時耶穌所言所行的故事是由一個人說給另

一個人聽地口耳相傳著。在此時期，對文字記錄的需求較少：耶穌的宗徒、門徒、追隨者和其他目擊證人都還在，可以提供他們與祂相遇的第一手資料。為某些故事，可能有許多證人；另一些插曲，或許有幾個證人；為另一些情節，可能只有一個證人³。但是，如果有證人，書籍就沒有必要；而且，早期的門徒，有許多人近乎是文盲。

即使在這個早期階段，你也能看出，在諸多不同的口傳之中產生差異的可能性。一開始，並非每一位目擊證人都能以同樣的方式精確地描述一個事件。每一個人所強調的重點可能不同，端看何者打動了他，就會被他視為重要。因此我們能了解變異性如何潛入耶穌的故事中，這能幫助我們回答，為何各部福音之間總不能互相吻合；在此則可回答：為何架上七言未能全部被含括在每一部福音中。

當原始證人逐漸離世（而耶穌也未如一些人所期待的，很快再來時），第二個階段就開始了。這需要一些初期教會的編輯工作者把福音編輯成書，他們被稱為「聖史」：瑪竇、馬爾谷、路加和若望⁴。一段時間以後，由於四部書的普遍使用、神學上的正統性以及它們與宗徒

的連結，教會遂定斷這四部書為教會認可的、屬於「聖經綱目」的福音書⁵。

每一位聖史都是為了不同的讀者而寫，因此他們各自強調了故事的不同部分，或者忽略了其他作者視為重要的情節，或者加進了其他作者認為不具意義的段落。這也有助於解釋，他們選取了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某些話，而省略其他。也有人認為，耶穌在十字架上所說的話，或許為某位聖史所熟知，而其他聖史卻不知道。

福音中有三部——《瑪竇》、《馬爾谷》和《路加》——內容交互糾纏，有許多彼此競合的理論解釋了它們如何相互關聯。很明顯地它們的確如此。多數學者認為，《馬爾谷福音》最早出現，作者是寫給公元 70 年左右的一個非猶太團體；《瑪竇福音》約於公元 85 年或 90 年間完成，主要是為多數猶太人閱讀，它補充了一些其他的故事，可以說是《馬爾谷》的增編和修訂版；路加，雖然可能是一個外邦人（或非猶太人），但他知道某些猶太人的傳統，寫作福音的時間大約和瑪竇同時。他也從《馬爾谷》摭拾資料，同時加進了他自己的敘述和其他故事。《瑪竇》和《路加》也都大量參考了一個獨立的語錄資料⁶。

雖然瑪竇、馬爾谷和路加各自為特定的讀者群編輯了他們的書，但他們的福音是如此地相似，以致被稱為「對觀福音」，因為這三部福音包含了許多可以一起對照來看的段落（希臘字 *syn-opsis* 大致上意即「一起看」）。

稍後寫成的《若望福音》，極可能是為第一世紀末葉，地中海東部的基督徒寫的，它很明顯與對觀福音不同。例如，若望的敘述中，引進了一些不曾出現在其他三部福音的人物，包括尼苛德摩（尼哥底母）、胎生的瞎子、撒瑪黎雅（撒瑪利亞）婦人和拉匝祿（拉撒路）。事實上，《若望福音》所記載的耶穌公開傳教的事件，很少有對觀福音所載情節的影子。

如此便很容易理解，為什麼每部福音中的架上七言會有所不同。這些話，不只表達了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最後思想（至少如福音記載），而且也表達了原初團體（聖史正是為它們而寫的）認為最重要的話語。因此，架上七言不只為了解耶穌是重要的，為了解初期教會也是重要的。

既然我們對福音有了一些認識，那麼以架上七言為崇拜服事核心的傳統是如何產生的？

這是相當難解釋的。早在第二世紀，就有把架上七言排序並突顯它們為一個整體的企圖⁷。雖然某些學者，如同我提過的，認為以架上七言為中心之禮儀係濫觴於第十六世紀，但是要精確定位其時間點並不容易。今日，至少我們能說，目前通行的做法已經遍及不同基督教派的眾教會內，它通常成了主教座堂或堂區聖週五紀念禮儀的一部分。作曲家也使用架上七言作為讚美詩的素材。一般而言，架上七言的禮儀包含了一些祈禱、音樂和反省的組合。

多數教堂會挑選七個不同的講員來幫助教友反省七言中的每一句話，有時會從不同的基督教派邀請。在我經常舉行彌撒的紐約耶穌會教堂，在聖週五，本堂神父經常會邀請長老會牧師（男女都有）、浸信會牧師、信義會牧師、天主教修會會士和來自各行各業的男女平信徒，蒞臨各式各樣的活動分享。我的情況則是，紐約教區的總主教達蘭樞機，要求我這個和聖博第堂的教友幾乎扯不上關係的人，前來擔任唯一的宣講員，許多耶穌會弟兄都覺得不可思議：「不是總共七個題目嗎？怎麼只請你一個人呢？」

在我的反省中，如果有一個涵蓋性的主題，那就

是耶穌的苦難讓祂能夠幫助祂了解我們。在我自己的生命和那些來到我這裡，尋求靈修指導與牧靈諮商者的生命中，很少有過如此重大的洞見。我們所對之祈禱的那個位格，我們渴望追隨的那個人，從死者中復活的那一位，祂了解我們。因為祂活過人的生命，而且是一個——特別是在祂的最後一週——充滿了痛苦的生命。

當然，這很難說是一個新的洞見。《希伯來書》上說：「因為我們所有的，不是一位不能同情我們弱點的大司祭，而是一位在各方面與我們相似，受過試探的，只是沒有罪過⁸。」

這並不是說，痛苦是耶穌生命中唯一重要的部分。確實，在整個基督宗教史中，對耶穌的受苦有著過度地強調；純然聚焦於祂只是個「痛苦的人」，而忽視了祂公開傳教中的其餘部分——祂是個極為喜樂的人。

耶穌是個帶給別人喜樂的人，關於這一點，我們能有任何懷疑嗎？隨意舉幾個例子：耶穌曾治癒一位患病三十八年的癱子；治癒過一位病了十二年的婦人；一位被認為已經死了的小女孩。耶穌的治癒不只帶來驚訝，更是帶來喜樂。根據許多新約學者的意見，耶穌的許多隨興的比喻和言論，不只被視為充滿聰慧和機智，

更是令人噴飯的有趣⁹。

事實上，耶穌時代的人就曾控告過祂太隨便，而當祂把祂自己的遭遇和洗者若翰（約翰）由群眾那裡所受的待遇相比擬時，祂形同招認了這項指控：「若翰來了，也不吃，也不喝，他們便說：他附了魔；人子來了，也吃也喝，他們卻說：看哪！一個貪吃嗜酒的人，稅吏和罪人的朋友¹⁰！」

換句話說，如同一位聖經學家對我提過的，耶穌說祂被批評為「放縱人生」。祂被認為，至少被某些人認為，不夠「莊重」。祂的第一個奇蹟是在宴會上變出許多酒。但我們該記得，耶穌是一位充滿人性的人；因此，祂有著人類的幽默感和趣味。這位苦人，更常是一位喜樂的人。

然而，本書主要是聚焦於：祂在聖週五的苦難，使祂能理解我們。既然耶穌擁有完整的人性和天主性，因而祂參透神性的知識；但是因為祂也有完整的人性，用《希伯來書》的話來說，我們不是與一位免除人性經驗的神建立關係；我們不是向一位對我們生活的困難不能感同身受的天主祈禱。我們所擁有的，不是一位高高在上，從天上俯視我們，只是可憐我們的神，如同一位

富翁經過一位街友身邊，然後說：「好丟臉！」

相反地，我們擁有的，是一位遭受極大痛苦，如同我們將看到的，受過許多和我們所受的相同的苦難的神。如此，我們擁有的是一位具同情心的神，一位具同理心的神，一位懂得將心比心的神，一位理解我們的生活的神，因為祂經驗了我們的生活。這是這個世界所曾見過最深刻的理解與同情的型式。在這些簡短的默想中，我想邀請你們來認識這位理解我們的天主。

1. 雷蒙·布朗神父 (Fr. Raymond E. Brown) 有關耶穌最後日子的鉅著《默西亞之死》(*The Death of the Messiah*, 2vols; New York: Doubleday, 1944)，針對架上七言作了這個簡短的概觀，第二冊，頁 971。
2. 這個過程在若望·梅爾 (John P. Meier) 的《一個猶太邊緣人》(*A Marginal Jew*; New York: Doubleday, 1991)，第一冊，頁 41-48 中有詳盡的說明。福音書的多階段發展，被所有當代的新約學者所支持。
3. 其他非核心人物，像在受難史中，幫耶穌背十字架的基勒乃人西滿，可能也提供了目擊證人資料。
4. 「Gospel」(福音) 這個字是從古英語「godspel」或「good news」而來；「Evangelist」(聖史) 則從希臘字 *euangelion* 而來，意即「good news」(福音) 或「good message」(好消息)。
5. 達尼爾·哈靈頓 (Daniel J. Harrington, SJ) 的《耶穌的歷史畫像》(*Jesus: A Historical Portrait*, Cincinnati: St. Anthony Messenger, 2007)，頁 7。傳統上，《馬爾谷福音》被認為大量依賴伯多祿的見證，《路加福音》和保祿連結在一起，而《若望福音》則和該部福音中所提到的「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相關連。
6. 這份語錄資料，學者暱稱之為「Q」，係德文「Quelle」(源流) 的簡稱。
7. 雷蒙·布朗神父，《默西亞之死》，第二冊，頁 972。
8. 希 / 來四 15。
9. 關於這方面的進一步資料，參閱拙著《慧心·一笑》(*Between Heaven and Mirth: Why Joy, Humor, and Laughter are at the Heart of the Spiritual Life*, San Francisco: HarperOne, 2011)，中譯本光啟文化，2014 年 1 月發行。
10. 瑪 / 太十一 18-19；路七 3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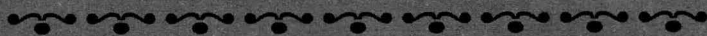
我的天主， 你為什麼捨棄了我？

Seven Last Words

An Invitation To A Deeper Friendship With JESUS



第一章



耶穌理解寬恕的挑戰

「父啊！寬赦他們吧！
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

他們把耶穌帶走的時候，就抓住一個從田間來的基勒乃人西滿，把十字架放在他肩上，叫他在耶穌後面背著。有許多人民及婦女跟隨著耶穌，婦人捶胸痛哭祂。耶穌轉身向她們說：「耶路撒冷女子！妳們不要哭我，但應哭妳們自己及妳們的女子，因為日子將到，那時，人要說：那荒胎的，那沒有生產過的胎，和沒有哺養過的乳，是有福的。那時，人要開始對高山說：倒在我們身上吧！對丘陵說：蓋起我們來吧！如果對於青綠的樹木，他們還這樣做，對於枯槁的樹木，又將怎樣呢？」

另有兩個凶犯，也被帶去，同耶穌一同受死。他們既到了那名叫髑髏的地方，就在那裡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也釘了那兩個凶犯：一個在右邊，一個在左邊。

耶穌說：「父啊！寬赦他們吧！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他們拈鬮分了祂的衣服。民眾站著觀望。首領們嗤笑說：「別人，祂救了；如果這人是天主的受傳者，被選者，就救祂自己吧！」兵士也戲弄祂，前來把醋給祂遞上去，說：「如果祢是猶太人的君王，就救祢自己吧！」

(路廿三 26-37)

在我們有時黑暗的世界，我們也常擁有光明的時刻；它不只照亮我們的道路，也提醒我們，天主與我們同在。

有一個這樣的時刻經常發生，而你或許也聽過它、讀過它，甚至親身經歷過它。我說的是關於許多動人的寬恕的時刻：那些你在報紙上，電視或網路上見過的寬恕的故事；許多男女寬恕了那些該為冒犯他們，或更典型的，冒犯他們家人之恐怖行為負責的罪犯。

例如，一位耶穌會朋友曾跟我講了一個關於他家人的動人故事。一天晚上，他的父親被從熟睡中叫醒並告知，他的十六歲兒子死於一樁車禍，當時車子是由一位已經酒醉，名叫肯尼（Kenny）的朋友所駕駛。在法庭上，作父親的請求法官給予肯尼盡可能輕微的刑度，因為肯尼並沒有想要殺他的朋友。

後來，我的耶穌會朋友問他的父親，他如何能那麼做。他的父親說：「我只是做我認為對的事。」他也說，他完全跳脫那件恐怖車禍的行為來看肯尼。今天，我朋友的父親仍和肯尼保持聯繫，而肯尼也已經有了自己的孩子；在過去二十年中，他一直誠懇地寫信給他肇事而致死的那位男孩的父親。

最近在我擔任編輯的《美洲》（*America*）雜誌上，我們刊出了一則名叫琴妮（*Jeanne*）的女士的故事。當事件發生時，她是一位律師。她寬恕了那個殺死她的妹妹、她的妹夫和他們未出生胎兒的男子¹。而且凶手毫無悔意，他自始至終不曾認罪。

而這個故事並不是一樁意外死亡事件，而是蓄意殺人，況且——容我再次強調——沒有悔意。我之所以再次強調，因為許多人相信，你不可能寬恕一個不願悔改的人。

但是琴妮能原諒謀殺她妹妹的凶手。她說，那時，天主教徒在彌撒中所誦念的「除免世罪者」那句話，讓她深受感動。琴妮說，她沒把握她完全理解這幾個字的意思，然而它肯定不會是：我們該把一個人所犯的罪冷藏起來，而不管那個人做了什麼，即使他已經悔改，我們該為了那件事而永遠定罪那個人。這和《越過死亡線》（*Dead Man Walking*）一書作者海倫·普蕾琴修女（*Sister Helen Prejean, CSJ*）關於死囚隊伍所常說的一句話相類似：「人大於他們在生命中所做過最壞的事。」

多年後，琴妮意識到，她還沒告訴謀殺她妹妹的

凶手，她已經原諒了他。因此，她寫了一封信告訴他。

琴妮得到的回應是，她收到一封懺悔並道歉的信。他寫道：「妳說得對，對於殺了妳的妹妹……和她的丈夫，我滿懷罪惡感……我想藉此機會向妳表達我最深的哀悼和歉意。」

寬恕釋放了他，使他成為一位誠實和懂得認錯的人。

我確信你也聽過這樣的故事。我確信你也見過更普遍的場景，在法庭上，法官給予受害者回應罪犯的機會，而他們選擇不寬恕。我確信，你也在無數節目上看過，受害者家屬對犯罪者說：「我要你遭受和我一樣的遭遇！」「我希望你被關入監牢！」「但願你被電椅烤焦！」「但願你下地獄。」任何犯罪的受害者，或受害者的親友——尤其是暴力犯罪——其氣憤是可以諒解的。我或許也會有同樣的感受；這是人性。

但是，針對那些徹底寬恕被踐行的場景，我們的反應總是特別強烈，因為它們神聖得令人動容；在那些機會上，我們最深的自我被碰觸了，使我們能直覺地認出那個神聖性。我們看到了這些事情的美好，而天主正是要我們這樣過活。那是一種召叫。

那麼，你可能會說：「神父，那些話雖然美，但是你又不是生活在現實世界裡，你知道什麼？」

容我實在告訴你，即使在修會和神職界內，也有積怨和痛苦；然而不難理解，人們的那種觀念是從哪裡來的。我有時也能察覺到自己的那種漫天遐想的傾向。有一次，我對一位本篤會隱修士說：「確實，我能打包票，在隱修院內一定比在耶穌會團體內輕鬆寫意。」

他只是笑了笑，並告訴我一個有趣的故事。在他的團體中，有一位年長的修士習慣對其他修士表現出不悅。你知道，多數隱修團體一天中有多次會一起在教堂內詠唱聖詠。每次如果他正在對某人生氣，那時「仇敵」這個字眼就會出現在聖詠裡，例如「求祢從我的仇敵中，救我免難」，這位老修士就會從他的日課本抬起頭來，並瞪視著那位他不喜歡的修士²。

有一件更令我自己難忘的事。我曾跟一位耶穌會弟兄一起生活了約十年左右，在那十年間，他拒絕跟我講話。他鄙視我，並在幾乎每一次我們必要的互動中——無論是單獨的或是團體的，刻意表現出他對我的不屑。有一次，我有機會問他，是否有冒犯他的地方，他也拒絕回答。我實在想不出到底有什麼事激怒了他，

而他也不曾改變過他對我的態度。失望之餘，我向一位年高德劭的耶穌會神父尋求協助。

他告訴我，唯一要做的事就是寬恕。

唯一該做的事是寬恕，因為這是唯一能釋放你們兩個人的方法。它能把你從憤怒的牢籠中，從把對方視為缺乏人性的桎梏中釋放出來，而它也會以某種方式釋放另一個人，如同我耶穌會朋友的父親所發現的；如同那個酒醉司機肯尼所發現的；如同琴妮律師所發現的；也如同謀殺她妹妹的兇手所發現的。我們可能無法知道寬恕如何能讓對方得到釋放，它也可能是以我們無法發覺的方式進行，無論如何，寬恕就是能讓人得釋放。

現在，你可能想到自己生命中的一個處境，然後說：「我不可能寬恕，絕無可能。」也許是你的另一半欺騙了你；或是一位朋友出賣了你；或一樁生意的合夥人詐騙了你。你可能會說：「可惡至極！」那麼，請想想你剛剛讀過的那兩個故事。

然後請看耶穌在十字架上做了什麼。沒有人比耶穌更有權利不寬恕；沒有人比耶穌更具正當地發飆罵人；沒有人比耶穌更有理由覺得自己受到不公正地處置。即使處死祂的羅馬士兵並未在祂面前表達過懺悔，

而耶穌不但寬恕他們，祂還為他們祈禱。請留意這一點，耶穌說：「父啊，寬赦他們吧！」祂正在為他們祈禱！

現在請想想那句話：「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那是一個關鍵性的洞察。在耶穌被懸於十字架上的個案中，多數學者相信，那句話的意思可能是：「他們不知道他們正在對天主的兒子做這樣的事³。」但是那句特別的話，對於我處理與那位不和我說話的耶穌會士的關係大有幫助。他似乎不知道他正在做什麼。犯罪者似乎經常沒有清楚地思考。這個洞察可能有助於你通向你的寬恕之路。同樣，它也能讓你更容易去寬恕一個做了某樁近乎粗暴、魯莽或甚至是殘忍事件的精神錯亂者。

我朋友的父親和琴妮所看到的那個加害他們的罪犯，他們不只看到他的行為，他們更看到他是人。耶穌也一樣。

耶穌總是看得更深。祂看到的，超乎那些祂周邊的人所看到的；祂看到人真實之所是。例如，當祂第一次遇見伯多祿（彼得）時，祂看到的並非只是一位來自加里肋亞（加利利）海邊小鎮的窮漁夫，祂看到的是一

位擁有教會領導潛力的人物⁴。當祂遇見耶里哥的稅務頭子匝凱（撒該）時，祂沒有只看到他是這個領域裡惡貫滿盈的人——祂的猶太同胞就是這麼看稅吏的——祂看到的是一位正在尋求救恩的人⁵。當祂看到那位被抓的淫婦時，祂沒有只看她的罪，祂看到的是一位亟須寬恕和治癒的人⁶。

耶穌在十字架上也這麼做了。祂並不只是看到劊子手，祂看到了做出可怕決定的人，而或許他們是被迫這麼做的；祂看到他們，而祂是如此地愛著他們，因此祂能寬恕他們。寬恕是你給他人、也給你自己的禮物。耶穌知道這個禮物。祂不只在福音中多次告訴我們這個禮物，而且祂也向我們顯示這個禮物。祂甚至從十字架上教導我們。

現在，有個大問題：你要怎麼做？你可能想要寬恕，但是你感覺好像做不到；你想要放掉憤怒，但是你可能真正覺得你內在沒有那個能力。

那麼，渴望是一個好的開始。因為真正的寬恕是一件來自天主的禮物。它是一項恩寵。再者，套用耶穌會會祖聖依納爵的說法，即使你沒有渴望要去寬恕，但如果你能渴望那個渴望，那就夠了。天主會作工。

因此，你可能認為：「啊！我做不到。」

你說得對。

在你確實不可能。

但是在天主卻是可能的。

-
1. 〈上主，求祢垂憐〉（Lord, Have Mercy），Jeanne Bishop，《美洲》，2015年，4月6日。
 2. 「我主，求祢由我的仇敵中，救我免難，求祢從攻擊我者中，使我脫險；求祢救我脫離為非作歹的人，求祢救我遠離好流人血的人。」
（詠／詩五九 2-3）
 3. 雷蒙·布朗神父，《默西亞之死》，第二冊，頁 973。「這個寬恕的行動，赦免了那些把耶穌的身體釘在十字架上，卻不知道他們正在對天主子施作這項暴行的羅馬人。」
 4. 路五 1-11。
 5. 路十九 1-10。
 6. 若／約八 1-11。

第二章



耶穌理解你對死後 生命的疑惑

「我實在告訴你，
今天你就要與我一同在樂園裡。」

懸掛著的凶犯中，有一個侮辱耶穌說：
「祢不是默西亞嗎？救救祢自己和我們吧！」

另一個凶犯應聲斥責他說：

「你既然受同樣的刑罰，連天主你都不怕嗎？
這對我們是理所當然的，因為我們所受的，

正配我們所行的；但是，

這個人從未做過什麼不正當的事。」隨後說：

「耶穌，當祢來為王時，請祢紀念我！」

耶穌給他說：「我實在告訴你，

今天你就要與我一同在樂園裡。」

（路廿三 39-43）

為許多人，即使是熱心信徒，相信死後有生命是一個相當大的困難。因為無法相信死後的生命，對未知的恐懼控制了一切。在基督徒的整個生命中，這是一個最普遍的恐懼。

當你得知，像大眾所熟知的那位最著名的聖人，被稱為「小白花」（Little Flower）的法國加爾默羅修女，里修的聖女小德蘭（St. Thérèse of Lisieux），在她面對死亡的當下仍帶著極大的恐懼時，你可能會大吃一驚。即使小德蘭終其一生信賴天主，當她面對她疾病的未刻，她對來生有著嚴重的懷疑。她對她的加爾默羅團體的一位修女說：「但願妳能了解我陷入多麼恐懼的黑暗中，我不相信有永生；我想死後只是虛無！」

關於此點不必大驚小怪。在靈修生活中，我們沒有人能完全免於懷疑。在那些懷疑的時刻，我們可能會問自己：死後有什麼在等著我？這個信仰的一切都是枉然嗎？我在世上所行的善是否會被報償？或我所做過的壞事是否會被處罰？什麼會發生在我所愛的人身上？我會再見到他們嗎？

在不揭露任何隱私的前提下，我只能說，許多來到我這裡尋求靈修指導的人，即使他們是熱心教友，在

這方面也有困難。

但是這裡，來自十字架上的這句話，耶穌向傳統上被稱為「善盜」的那個人許下了來生、樂園的盼望。

這不是耶穌第一次提到死後的生命，這只是福音中耶穌提到這個許諾的許多地方之一。在《若望福音》中，就在耶穌復活拉匝祿之前，祂對死者的妹妹瑪爾大（馬大）說：「信從我的，即使死了，仍要活著；凡活著而信從我的人，必永遠不死²。」在後面的《若望福音》，於最後晚餐中，當耶穌正準備要離開祂的門徒時，祂說：「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我去，原是為給你們預備地方³。」

在耶穌的生命中，祂聽過許多人的疑惑——甚至包括對死後生命的疑惑；因此，祂理解我們的疑惑。因此，使我們相信永生許諾的首要論據就是：這是耶穌告訴我們的。而不消說，耶穌不是一個騙子。

順便一提的是，這句來自十字架上的話，是福音中耶穌唯一一次使用「樂園」這個詞彙。祂是為回應善盜——你該注意到，他稱祂「耶穌」，那是對祂的一個極親暱的稱呼：在另一方面，門徒們幾乎總是稱祂：「老師」、「師傅」、「拉比」。有時，魔鬼和那些求

祂醫治的人也用「耶穌」這個名字，在希伯來話中，這個詞意即「上主拯救」。

想起那是在聖母領報時給祂所取的名字，就倍覺溫馨，那時天使加俾額爾（加百列）告訴瑪利亞（馬利亞）要給她的兒子取什麼名字。那是當祂還是嬰兒時，聖母和若瑟（約瑟）呼喚祂的名字。他們可能說過：「耶穌，別哭！沒事的！」那是當祂在納匝肋（拿撒勒）成長時，祂的家族對祂的稱呼。族人可能會問：「若瑟，你的兒子耶穌怎麼樣？」那是祂的朋友習慣稱呼祂的名字，他們找祂玩遊戲時會說：「耶穌！耶穌！過來這裡！」那是納匝肋當地的大人每天習慣叫的名字：「那個耶穌是個好木匠。」

但是在祂的公開傳教，那個名字卻不常被祂的門徒使用，甚至連像瑪爾大和瑪利亞這樣的朋友也稱祂「老師」、「拉比」或「師傅」。或許祂近來不常聽到這個名字。但是現在，在十字架上，祂的這個名字卻由一位陌生人、一位悔改的罪人、一位要求在末日助其一臂之力的人說出了。

這位善盜向我們顯示在他身旁的人是誰：祂是一個真真實實的人，一個有著喚作「耶穌」極平凡名字的

人；但是，這個人也是天主，祂能為他打開天堂之門。

隨後，耶穌回應了。本身是神而人的這個位格，在祂人性生命死亡的那一刻，啟示了天主為我們預備的是什麼。從十字架上，耶穌將天主為我們所計畫的未來告訴善盜和我們。即使在自己極度的痛苦中，祂給了那個人一種心靈的治癒。所以，耶穌在祂地上生命結束前的最後一個行動就是治癒。祂說：「別擔心，有天堂。」

因此，我們必須把耶穌的話當真。

隨後在復活主日那天，耶穌要做比這更大的事。祂不只是告訴我們永生，祂還要顯示給我們看。現代的作家經常說：「不要只是說，要拿出證據來。」亦即，不要只是用一大堆解釋來說故事。聖依納爵·羅耀拉常說：「愛，用行動比用言語更能證明它自己。」今日我們也會說：「行動勝於空談。」在復活主日，藉著復活，耶穌向我們顯示了將來天主為我們預備的是什麼。

聖保祿（保羅）在《格林多前書》（《哥林多前書》）中說，耶穌是「死者的初果⁴」。這意謂了什麼？要知道，在那個時代，「初果」是收成的第一批穀物、水果或出產，它們該獻給天主，作為對天主忠信的

謝恩。

希伯來民族應該向天主奉獻。例如，在逾越節過後的安息日的隔天，把收穫的第一捆穀物奉獻給天主⁵，隨後才獻上其餘的。保祿使用「初果」這個語詞來強調復活確定性。首先是基督，祂從死者中被舉揚，永不再死；隨後便是那些信從祂的人。我們將在收穫的次第中緊跟著祂。

當第一世紀的巴勒斯坦人和耶穌相遇時，他們是和天主為我們所預備的天主的國相遇。當病人和祂相遇時，他們的病被治好了；當聾子和祂相遇時，他們能聽見了；當跛子和祂相遇時，他們能行走了；當窮人 and 祂相遇時，他們聽到了福音；當那些社會邊緣人和祂相遇時，他們恢復了和團體的共融；當罪人和祂相遇時，他們被寬恕了。

和耶穌相遇，意即和天主的國相遇；而在祂復活後，和耶穌相遇，意即與天主為我們所預備的永恆生命的圓滿相遇。

所以我們有耶穌告訴我們關於死後生命的言論，而我們也有祂的復活向我們證明這一點。但是我想用另一種方式來分享，或許它可以幫助那些被死後生命問題

所困擾的人。

讓我們以一個基本真理開始：天主和你是處在一種愛的關係中。在你受孕的那一刻起，天主就邀請你進入一種關係，那種關係是以許多方式顯現出來。在一些生命的高峰時刻，那時你感覺到天主和你是如此地親近，甚至幾乎可以觸摸到天主。例如，當你注視著你的新生兒可愛的臉龐，感受到內心深處，被一種無法想像的愛的幸福感包覆時；當你看到日出並被造化之美完全征服時；或者你聽到一首沁人肺腑的讚美詩，使你感動到想哭時。那種關係也可能透過日常中，一些讓你覺察到天主臨在的極其普通的時刻來顯現它自己：當你正處於痛苦中，有人給你送上一句窩心的話語時；當你在似乎沒有盡頭的嚴冬後，感受到第一次和煦春風的吹拂時；當你聽到一句來自福音的話，像一支利箭穿入你的內心時。

當你回顧自己的生命，並默思這些時刻，你就能看出，天主臨在你的生命中。這些就是天主與你處在一種愛的關係中的記號。

我的重點是：為何天主要摧毀祂和你之間的這種愛的關係？那沒有任何意義。像死亡這麼微不足道的東

西能毀掉那種關係嗎？

絕無可能！如同聖保祿在《羅馬人書》中說的，連死亡也不能使我們與天主的愛隔絕⁶。那種愛將持續，如同我們和那些先我們而去的人的關係一樣。天主怎麼可能破壞那種愛？我們已去世的親友和家人，有一天將與我們重逢——在天主為我們預備的地方。天主不破壞愛，也因此不破壞祂與我們之間，以及我們與他人之間的愛的關係。

我祈禱，有一天，我們得以和耶穌一同在樂園裡。我們有耶穌關於此的言論，我們也有耶穌的復活作保證。而我們知道，天主不摧毀祂和我們的關係。

因此，有一天，我們將和善盜一樣，要看到這一切都是真實的。

-
1. 《那些認識聖女小德蘭的人對她的印象》（*St. Thérèse of Lisieux by Those Who Knew Her*; Dublin: Veritas, 1975），由 Christopher O'Mahony, OCD 所編輯，頁 195。
 2. 若 / 約十一 25-26。
 3. 若 / 約十四 2。
 4. 格前 / 哥前十五 20。
 5. 肋 / 利廿三 9-14。
 6. 羅八 38-39。

第三章



耶穌理解父母的愛

「女人，看，妳的兒子……
看，你的母親！」

在耶穌的十字架旁，
站著祂的母親和祂母親的姊妹，
還有克羅帕的妻子瑪利亞和瑪利亞瑪達肋納。

耶穌看見母親，
又看見祂所愛的門徒站在旁邊，
就對母親說：「女人，看，你的兒子！」
然後又對那門徒說：「看，你的母親！」
就從那時起，那門徒把她接到自己家裡。

（若 / 約十九25-27）

如果打賭說絕大多數天主教徒和許多本書的讀者都念過〈玫瑰經〉，那一定是穩贏的賭注。許多天主教徒在他們的一生中至少唸過一、兩次的〈聖母經〉，祈求天主之母的代禱。簡言之，如果說多數的天主教徒都有向聖母祈禱的經驗，絕不為過。

每當我聽到「聖母」這兩個字，我就想到我的姑媽羅絲（Rose），她也是我的代母。我家是從費城搬來的，而那裡是我姑媽和姑丈住了一輩子的地方。他們住在一排連棟式住宅的一間小房子裡，他們在那裡把三個小孩養大。每當羅絲姑媽想要有好天氣，她會把一尊聖母像放在她的窗台，面向外邊。

在她女兒結婚那天，羅絲姑媽又把聖母像放到窗台上。幸運地，或許多虧聖母的轉禱，那是風和日麗的一天。

但是如果為了某種事由，姑媽把聖母像放在窗台，而那天卻是壞天氣，她就會把聖母像移走，放到書架上，讓聖母背對著我們。她告訴我此事時，我說：「妳在詛咒聖母嗎？」隨後我們就相視而笑。

關於我姑媽對聖母的熱心，最動人的故事是發生在她丈夫心肌梗塞瀕死的那一刻。令人不可思議的是，

他們兩位坐在床邊念〈玫瑰經〉，直到救護車到來。幾個小時後他去世了。我在準備他的殯葬彌撒的講道時，突然想到，他們倆祈禱了一輩子的〈聖母經〉中的一句話：「現在和我們臨終時」，為他們是再真實不過了¹。

如此，與我的姑媽和姑丈一樣，我們中許多人都虔誠敬禮聖母。

但是，讓我們以另一種方式來注視聖母。我想邀請你使用一種我們經常使用在耶穌身上的模型。

基督徒相信，耶穌基督是圓滿的人，也是圓滿的天主。今日，有些基督徒對人性的耶穌作了更多的連結：那位行走於第一世紀巴勒斯坦路面的人，祂擁有一個肉體，祂感受我們所感受的，祂真真實實是我們當中的一員²。其他基督徒則對神性的耶穌作更多連結：已從死者中復活的那位，如今在天上為王。當然，這兩者是同一個位格，且耶穌無論在天上或地上，永遠是完全的人而神。而你知道我要說的是什麼。換個方式說，有些人對納匝肋的耶穌感興趣，另一些人則是對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更感興趣；這兩者都是極自然且沒有問題的，只要我們記得祂是完全的人和完全的神，就可以了。

關於聖母也有類似的現象。雖然，聖母是完全的

人，而不像耶穌擁有神性。但是，人們對她卻有兩種看法。像我們中的許多人，比如說我姑媽和姑丈，對聖母媽媽、天上母后、天主之母有更多的連結，她是在天上幫我們祈禱的一位。

但是我想邀請你用另一種方式去思考聖母，我想邀請你去思考納匝肋的女子瑪利亞；一位住在加里肋亞貧窮小鎮的婦人。

瑪利亞，你知道她在少女時代就被天主揀選來懷孕耶穌。當瑪利亞和天使加俾額爾奇妙地相遇時，她只是住在加里肋亞一處稱為納匝肋的背水小村，或許才十四、五歲大的少女而已。

許多基督徒會將瑪利亞理想化。我們會想：「這樣被揀選是多麼不可思議啊！成為耶穌的母親是多麼大的福分啊！她過的是一種何等令人稱羨，滿備聖寵的生活啊！」

當瑪利亞的確過著一種滿備聖寵生活時，我們不要忘了，這個活在現實生活中的女子，極可能也面對了巨大的困惑。那個困惑開始於天使前來報喜的那一刻：「這事怎能成就？因為我不認識男人³。」請注意，瑪利亞在福音中所講的第一句話就表達了困惑。

在耶穌開始祂的公開傳教後，還有更大的困惑等著她。當然她有天使原初訊息的保證，但是，我們也必須問：在聖母領報和耶穌開始行奇蹟之間，聖母擁有相同深度的靈性經驗嗎？或者她必須依賴在領報時啟示給她的一切？

為何我這麼問？因為福音中聖母曾一度顯然被她兒子的行動所困惑。就在耶穌開始傳教後，聖母和耶穌家族的其他成員，從納匝肋到約六十四公里外的葛法翁（迦百農）找祂。他們抵達葛法翁後，有人告訴祂：「祢的母親和祢的兄弟在外邊找祢⁴。」顯然，他們是來帶祂回納匝肋。另一處福音經節說，聖母和祂的家人出來要「抓住」祂⁵。

耶穌的回應是，祂環視周圍的人說：「誰是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隨後，指著祂的門徒說：「這是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誰奉行天主的旨意，他就是我的兄弟、姊妹和母親⁶。」

有許多方式去理解這個段落——而且或許耶穌最後還是向祂的母親和祂葛法翁的家人致意了。但是表面上，耶穌是要提醒祂的聽眾，親族關係無法和師徒關係相提並論。祂的母親聽到這樣的話一定難以接受。新約

學者，耶穌會會士達尼爾·哈靈頓，在註解《瑪竇福音》時強調：「耶穌，就作為家族的一個成員而言，和《馬爾谷福音》一樣，它表達出一種疏離，或甚至可以說是離開⁷。」

因此，耶穌的工作可能一直困擾著聖母；而且和任何母親一樣，眼睜睜地看著祂離家，肯定是十分痛苦的。而在這個時間點上，瑪利亞的丈夫若瑟，可能已經死了。我們怎麼知道？有一個清楚的提示是，當耶穌的家人來葛法翁找祂時，若瑟並不在場⁸。而且，若瑟也沒有出現在十字架下。因此我們能推測，他已經去世了。我們也能推測，耶穌一定為祂父親的去世而悲傷，而且，當祂開始祂的公開宣講時，祂一定也為若瑟的不克臨在而感到極大痛楚。

但是，當耶穌開始公開傳教時，即便祂必須自我抽離，祂仍以愛回報他們。有趣的是，耶穌等到三十歲左右才開始公開傳教，那為開始一項「職業」（生涯規畫）是嫌遲了點，但一個理由是，那是為了確保聖母獲得安頓。值得注意的是，聖母沒有如她所能做的再婚。因此，合理的推論是，有人在她的丈夫去世後給她足夠的生活費，那會是誰？極可能是耶穌。

最近我聽到一位政治家的故事。這位政治家在謀求政治職務前等待了很多年，因為他想要確保他罹患發展障礙的女兒獲得照顧。類似的情況可能也發生在耶穌的生命中。

最後，瑪利亞了解了她兒子的使命。事實上，在加納婚宴上，那個傳統上被認為是耶穌所行的第一個奇蹟⁹，就是在她的催促下而行的。她通知耶穌，婚宴的主人沒有酒了。祂對她說：「女人，這於我和妳有什麼關係？」（稱呼你的母親為「女人」，即使在今天，依然是一個刺耳的字眼。）

聖母的回應是，她告訴僕役說：「祂無論吩咐你們什麼，你們就做什麼。」耶穌隨後要求僕役把缸灌滿水，他們照做了。但是當他們舀出它時，他們發現那不是水，而是酒。

這兩個事件的先後順序並不確定：要定位加納婚宴和耶穌的家人來葛法翁「抓」祂的時間點並不容易，因為這兩個故事分別出現在不同的福音。然而，很可能聖母是走過了她自己理解耶穌的旅程。她從對祂使命的困惑，促使她來到葛法翁，然後從那裡出發，走到鼓勵祂在加納（迦拿）開始行祂的第一個奇蹟；最終，聖母

戰勝了她的困惑，至少開始理解該如何回應她的兒子。事實上，她似乎能在耶穌採取行動之前就先預知——或許因為她一向有更充分的時間去思索它。

現在請你設身處地想像這位納匝肋的少女。她擁有一個奇妙的生命。蒙天主揀選去做一開始連自己都感到一頭霧水的事；被要求去撫養一個兒子，雖然我們對祂的世上生活所知有限，但肯定是一個奇特的小孩。現在想像在納匝肋的祂，有一天突然宣布要離家，去傳播福音；想像你自己要被祂的所作所為搞得心神不寧，然後又鼓勵祂要成為天主召叫祂之所是；接著，被祂的能力驚嚇得目瞪口呆；最後，對她兒子的身分肅然起敬。

現在想像瑪利亞在經歷了那麼複雜的生命過程後，站在十字架下。想像在聽到她的兒子對她說：「女人，看，妳的兒子！」然後，又對祂所愛的門徒說：「看，你的母親！」時，那是一個什麼樣的場景。

耶穌在祂生命最後的時刻到底在做什麼？祂正在操心著祂的母親。即使在十字架上的無助下，祂還是在擔心著她。耶穌既了解父母對子女的愛，也了解子女對父母的愛。

在這裡問一個問題：在耶穌生命的這個時刻之

前，在祂被釘在十字架上前，什麼時候是祂最無助和最脆弱的時刻呢？答案是：當祂還是一個嬰兒的時候。進一步想，天主選擇以一種超乎我們想像的無助模樣來到我們中間——一個小孩，需要完全依賴別人。天主依賴我們，而是誰在天主最無助時悉心照顧祂呢？是聖母！而現在，耶穌又處在無助的時刻，祂幫助聖母。

為幫助別人，我們不需要夠強。我們不需要有錢；我們不需要受過專業訓練；我們不需要有文憑；我們甚至不需要健康。我們只需要去愛和願意幫忙。

在我們無助時，我們還是能提供協助。在耶穌生命的開端，聖母幫助了無助的嬰孩耶穌；在耶穌生命的終點，無助的耶穌幫助了聖母。

當你要求榮福聖母代禱時，那時，你不只是向天上母后、天主之母祈求，你也是向納匝肋的少女瑪利亞祈求。她是一位有過艱苦生活、懂得生活困惑、懂得心痛、懂得被耶穌所愛和幫助的女人。而她也認識你。

現在和你臨終時！

-
1. 完整的經文——其前半段由《路加福音》的聖母領報取得靈感——是：「萬福瑪利亞，妳充滿聖寵，主與妳同在，妳在婦女中受讚頌，妳的親子耶穌同受讚頌。天主聖母瑪利亞，求妳現在和我們臨終時，為我們罪人祈求天主。阿們。」
 2. 當然，不說「耶穌有過（had）一個身體」，而說「耶穌擁有（has）一個身體」，聽來可能有點奇怪，但是基督宗教神學主張，耶穌在升天時，是靈魂帶著肉身一起升入天庭。因此，如果能懂成耶穌是以某種奧秘的方式，一直擁有一個身體，會比較理想的。
 3. 路一 34。
 4. 谷 / 可三 32。
 5. 谷 / 可三 21。
 6. 谷 / 可三 33-35。
 7. 達尼爾·哈靈頓，《瑪竇福音》（*The Gospel of Matthew, Sacra Pagina Series, Collegeville, MN: Liturgical, 2007*），頁 192。
 8. 就是說，只有祂的母親和兄弟（和姊妹，視不同福音而定）前往葛法翁，而若瑟並不在其中。
 9. 若 / 約二 1-12。

第四章



耶穌理解被捨棄的感覺

「我的天主，我的天主，
祢為什麼捨棄了我？」

到了第六時辰，遍地昏黑，直到第九時辰。

在第九時辰，耶穌大聲呼號說：

「厄羅依，厄羅依，肋瑪，撒巴黑塔尼？」

意思是：「我的天主，我的天主，

你為什麼捨棄了我？」

旁邊站著的人中有的聽見了，就說：

「看，祂呼喚厄里亞呢！」

有一個人就跑過去，把海綿浸滿了醋，
綁在蘆葦上，遞給祂喝，說：「等一等，
我們看，是否厄里亞來將祂卸下。」

耶穌大喊一聲，就斷了氣。

聖所裡的帳幔，從上到下，分裂為二，

對面站著的百夫長，看見耶穌這樣斷了氣，就說：

「這人真是天主子！」

（谷 / 可十五 33-39）

「厄羅依，厄羅依，肋瑪，撒巴黑塔尼？」
（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

對於這段不尋常的文字，我們作何解讀？為某些基督徒，他們幾乎不能接受它。耶穌真的認為天主父捨棄了祂嗎？耶穌有可能懷疑那位祂暱稱為「阿爸」（Abba）的天父的愛嗎？當耶穌被釘十字架時，祂放棄希望了嗎？當祂在十字架上時，祂絕望了嗎？

這段文字是耶穌從《聖詠》（《詩篇》）第廿二篇摘錄出來的，這些話可以在猶太人接受宗教教育時看到。有兩種主要的方式去理解這些奇妙的話。

第一個可能是，耶穌這句話並非表達被棄捨，而是盼望天主的一種弔詭式的表達。正如我提過的，祂是摘自《聖詠》第廿二篇，該篇的開頭是：「我的天主，我的天主，祢為什麼捨棄了我？」

表達某人感覺到天主捨棄了他，而這首的第二部分就是一首感謝天主的讚美詩，因為天主俯聽了他的祈禱：

因為祂沒有輕看或蔑視卑賤人的苦痛，
也沒有向祂掩起自己的面孔，

他一呼號上主，上主即予俯聽¹。

按照這個詮釋，耶穌是以這篇聖詠的整體性作呼求，以一個向天主哀號並蒙垂聽的立場在祈禱。舉另一篇更出名的聖詠為例，當祈禱者說：「上主是我的牧者」時，可能相信，他的聽眾對《聖詠》第廿三篇的其餘部分（「縱使我應走過陰森的幽谷……」）和它整篇的信息是熟悉的。換句話說，「上主是我的牧者」通常並非被拿來肯定天主是牧人，而是充作整篇聖詠的概略性表達。這是耶穌自十字架上發出痛苦哀號的一種常見的解釋。質言之，耶穌是採用摘自《聖詠》第廿二篇的那行文字，來表達祂對天主的信賴。

但是，有另一種可能性：耶穌真正感覺到被捨棄。這並不是說耶穌絕望了。我不相信，一個跟阿爸天父有過那麼親密關係的人，在這個生命的黑暗時刻，會失去對天主臨在的所有信心；然而，想像耶穌在這個嚴峻的時刻，感覺天父似乎不在了，也並非不合理。請記得，如果祂向天主發出哀號，那麼祂就仍然處於和天主的關係中。

這裡我們必須在一個人「相信」天主不在和「感

覺」天主不在之間作區別。後者在靈修生活中很普遍。你自己可能也有過這種經驗：雖然相信天主，卻感覺不到天主是親近的。基本上，你問：「天主，祢在哪裡？」這是耶穌的生命和我們自己的生命之間的另一個重要的交集。

對所有人來說，耶穌感覺被捨棄是情有可原的。想想在受難過程中祂所經歷的。首先，祂親眼看見了祂的密友猶達斯（猶大）的背叛：他為了三十塊銀錢，向權威當局指認祂。今天，我們傾向認定猶達斯是純然的惡，永遠的惡。但是，請記得：耶穌曾經選他作為十二宗徒中的一位，因此有一段時間，耶穌跟猶達斯也是很親密的。猶達斯是一位出賣了祂的朋友。《馬爾谷福音》也說，在這個時候，宗徒除了一位之外，其他都逃走了，可能是出於恐懼、困惑或羞恥。因此，耶穌在受難中幾乎可以確定感受到被拋棄和人性的孤獨，而且或許還不是第一次。

耶穌還被交付直至深夜的一連串疲勞轟炸式的審問，被羅馬兵粗暴地對待，背著重可壓垮人的木頭，走過耶路撒冷的街道，然後被釘在十字架上，忍受了極端的痛苦。前一晚在革責瑪尼（客西馬尼）山園裡，把自

已交託給聖父旨意的那一位，現在已經把自己完全交付在聖父所為祂預備的國度了，然而此刻在十字架上，祂徬徨無助地質問：「父啊！祢在哪裡？」

這些感覺可能被其他事物所強化：已經被祂的追隨者所拋棄了，耶穌此刻又感受到被父拋棄。直到此刻，如果耶穌感覺孤獨，或被門徒所誤解，祂可以轉向父尋求慰藉，可是當祂走到此境地時，祂卻感到極度的孤單。那可能是任何人類曾經感受過的最大的孤獨。

現在我要轉向一位聖經學者。他是二十世紀偉大的新約聖經學家，蘇爾比斯會（Sulpician）的雷蒙·布朗神父。他是名為《默西亞之死》一書的作者，該書可能是關於受難史敘述之研究，最具決定性的著作。在一篇題為〈耶穌的死亡哀號〉（*Jesus's Death Cry*）的文章中，布朗神父提出，依照他的觀點，耶穌事實上經驗了被捨棄²。

布朗神父說，有些基督徒可能想要排斥那些隱含被棄感覺的字面解釋。「他們無法把在面對死亡時的這種悲痛歸諸耶穌。」然而，布朗神父說，如果我們接受耶穌在山園裡仍能稱聖父為阿爸，那麼，我們也應該接受這個「喊得聲嘶力竭的對『被捨棄』的抗議。這是受盡

極度孤零折磨的耶穌的吶喊；祂現在是如此地孤獨與被疏離，以致祂無法再使用『父』的措辭，而是如同最謙卑的僕人般說話。」

布朗神父的意思是什麼？當耶穌在山園向父說話時，祂說：「阿爸，父啊！一切為祢都可能：請給我免去這杯吧……³！」「阿爸」是一個親暱的說法，有一點像我們說的「爹」。（我曾兩次到耶路撒冷去朝聖。在擁擠的街道上，我看見幼童為了追上他們的父親，邊跑邊喊著：「阿爸！阿爸！」）

但是在十字架上，當耶穌說：「我的天主，我的天主」時，祂卻使用了阿拉美語的「*Eiōi*」（厄羅依，或希伯來語的「*Eli*」〔厄里〕，視不同福音而定），那是對天主的一個非常正式的稱呼。這個從山園裡親暱的「阿爸」，切換成更正式的「厄羅依」的稱呼，聽來是多麼令人心碎啊！因此，揭露耶穌與天父之間距離感的，不只是哀號，也不只是聖詠的經句，而更是在「厄羅依」這個詞上。

耶穌怎麼會覺得被捨棄？一個曾和天主享有親密關係的人，怎麼會有這種情緒？為回答這問題，看看當代的類似情況可能會有幫助。

仁愛傳教修女會會祖，加爾各答的真福德蕾莎姆姆（Blessed Teresa of Calcutta, 譯者按：已於 2016 年 9 月 4 日宣聖），在早年，曾多次享有和天主親密結合的神祕經驗；她也經驗過一種少有的靈修恩寵——異語：她實際上聽到天主的聲音。然後，就什麼都沒有了。在過去約五十年的時間，直至她去世，她在她的祈禱中，只感覺到一種極大的空虛感。有一次，她寫信給她的告解神師：「在我靈魂內，我感覺到可怕的失落的痛苦——天主不需要我了——天主不是天主了——天主其實並不存在⁴。」

當她的日記和書信在她死後不久出版時，有些讀者被這些情感嚇了一跳。他們發現很難理解她為什麼還能繼續當一個信徒，而且還實際上成了一個修會的領導人。但是德蕾莎姆姆表達了某些人性上的被捨棄的感覺，也談到了靈修作家所說的「黑夜」。這種情緒狀態驅動她往絕望靠近，但不是接受絕望。

一段時間後，德蕾莎姆姆對天主存在的懷疑褪色了。她開始了解到，這個神枯的經驗實際上是天主的一個邀請，把她自己與十字架上被捨棄的耶穌、與同樣感受到被捨棄的窮人更緊密地結合在一起。德蕾莎姆姆信

札中的話，不表示她放棄了天主，也不表示天主放棄了她。事實上，在她持續對窮人的服務中，徹底地以行動表現她的忠誠，此乃基於她仍然相信的一種關係——即使她無法感覺天主的存在，她仍然信賴先前的經驗。

換句話說，她相信。

耶穌沒有絕望。祂仍處於和「阿爸」——此刻正在十字架上召叫祂——的關係中。在令人毛骨悚然的肉體痛苦中，除了極少數祂的朋友和門徒之外，祂被所有的人唾棄，而且還要面對迫在眉睫的死亡。處在這種情況下的任何人，腦袋幾乎無法清楚地思考，極可能會有被棄捨的感覺。對我而言，這個看法，比認為祂引用聖詠是為指向天主的救援，更合乎情理。

因此，經由這些被棄捨的感受，耶穌不只理解我們肉體的痛苦，祂也理解我們精神上的痛苦。祂除了罪之外，在一切事上和我們都一樣。祂經歷一切我們所經歷的。

因此，當你掙扎於靈修生活中時；當你對於天主在哪裡感到彷徨時；當你在懷疑和黑暗中祈禱時；甚至當你瀕臨絕望時，你事實上是正在向既是真人也是真天主的那一位祈禱，而祂完全了解你。

-
1. 詠 / 詩廿二 25。
 2. 雷蒙·布朗神父，《默西亞之死》，第二冊，頁 1043-1058。
 3. 谷 / 可十四36。
 4. 德蕾莎姆姆，《來作我的光》（*Come Be My Light*, New York : Doubleday, 2007），頁 192-193。在這本書信集裡，德蕾莎姆姆詳細地談到關於她被捨棄的感覺。中譯本《德蘭修女：來作我的光》，2010，台北：心靈工坊。

第五章



耶穌理解肉體的痛苦

「我渴。」

此後，耶穌因知道一切事都完成了，
為應驗經上的話，遂說：「我渴。」
有一個盛滿了醋的器皿放在那裡，
有人便將海綿浸滿了醋，
綁在長槍上，送到祂的口邊。

（若 / 約十九 28-29）

耶穌有一個身體。

容我再說一次：耶穌擁有一個身體。

許多人為接受耶穌的人性，有些時候是有困難的。然而，按照教會的教導，我信耶穌是真人也是真天主。但是，我們中有些人幾乎是排他性地強調在那些關於祂的天主性的故事上——天主子巡行各處醫治病人、復活死人、平息風浪，以及各式各樣的奇蹟，人們總是傾向於將祂和祂天主性的能力連結在一起¹。

換言之，我們有些人會說：「是的，祂可能在十字架上受過苦，但是，因為祂是天主，所以，祂生命的其餘部分也一定過得比我們其他人輕鬆，不是嗎？」我們也可能會說：「是的，就技術面來說，祂是人，但是祂實際上是天主，因此，祂事實上沒有我經歷過的相同的經驗，不是嗎？」

讓我們再次澄清：耶穌出生過，祂生活過，祂死過。那個喚作耶穌（Yeshua）——祂的名字以阿拉美語發音——的孩子進入世界時，如同任何新生兒一般無助，且完全得依賴祂的父母。祂必須由他們哺乳、懷抱、餵食、拍背、換尿布。作為一個成長於納匝肋小鎮——考古學的研究告訴我們，全鎮只住了兩百至四百

人——的小孩，耶穌可能曾在滿布石子的地方磨破祂的膝蓋，在門口撞破祂的頭，被荊棘戳傷祂的腳趾頭；祂和任何小孩一樣，可能也有過割傷和瘀傷。

耶穌有過一個同你一樣的肉體。那意謂了祂同我們一樣吃、同我們一樣喝、同我們一樣睡。祂也有過青春期。作為一個人，祂可能也經歷過正常的性渴望和性衝動。我們知道祂未婚且過獨身生活，但作為一個人，祂可能也感受過所有正常的性的吸引和慾望，只是沒有罪；祂甚至可能曾和一位納匝肋的女孩墜入情網。

耶穌有一個身體。我們知道有時耶穌也會疲累。在福音的一個段落中，祂在加里肋亞的一艘船上睡著了²。耶穌也能肌肉拉傷、頭痛、反胃、因流感而病倒，甚至也可能扭傷一邊或兩邊的腳踝。

幾年前，一次極可怕的腸病毒侵襲我們的團體（當你生活在一個修會團體中，如果有一個人生了病，那麼其他人都生病只是遲早的問題）。有一天晚上，它也找上我了：那是我生過最嚴重的病。姑且不贅述不必要的細節，無論如何，那天晚上，當我第五度俯身面向馬桶時，我有一個奇特的想法：「耶穌也有過這樣的經驗。」是的，耶穌可能也曾以聽起來不雅的聲音嘔吐

過。祂是一個人，事實上，祂甚至可能比你我有過更嚴重的身體上的問題，因為在第一世紀的納匝肋，健康和衛生狀況是非常糟糕的（例如，汗水就直接排入巷道中）。

和我們所有人一樣，耶穌也流汗、打噴嚏、抓癢。屬於人類的一切，人類肉體所能出現的一切，祂都經歷過——除了罪以外。這些肉體上的經驗，也包括飢餓和在十字架上的口渴。

十字架刑是最痛苦的死亡方式之一。羅馬人發明它正是為此而來。通常一個人是被鐵釘穿透手腕懸在十字架上，有一個小木座被固定在垂直木柱的中間，或在腳下有個踏腳板；那不是為了讓犯人舒服，相反地，是為了拉長他受苦的時間。十字架的受刑人可能死於失血，而更可能的是，當身體的重量壓迫肋骨和肺部時，他們可能窒息而死。

在猶太地區熾熱的太陽下，耶穌的確是會口渴。

順便提一件小插曲。多年前，在一次聖地的朝聖中，我和一位朋友花了一個小時徒步穿越猶太沙漠的一條溪谷，後來我發現，它原來就是《聖詠》第廿三篇所說的「死蔭的幽谷」。讓我告訴你關於猶太沙漠的一件

事：熱！那裡的氣溫大約有攝氏四十六度。那是我生平以來——包括我在東非工作的兩年——所經驗過最熱的天氣。

在猶太地方熾熱的太陽下，耶穌可能感受到口渴，因為祂有一個肉體。

耶穌有一個人的肉體，對我們每一個人到底意謂了什麼？讓我提出兩點：第一點是與我們的世界、我們的團體和我們的兄弟姐妹有關；第二點則和我們個人有關。

首先，我來談談和我們的兄弟姐妹有關的這一點。想想你曾有過最渴的經驗。或許你在一個濕熱的夏天清晨路跑；或在一個酷熱的午後，你正走在街道上；或有一天晚上你正在醫院裡，而護士忘記拿碎冰給你。回想一下，當你喝到第一口水時，感覺是多麼美好。在你覺得再也無法支撐下去的當下，終於有水滑過你的喉嚨，那是多麼美妙、多麼滿足、多麼解放的一種感覺。

對世上的許多人而言，身體的渴是一種日常的經驗。乾淨的飲水，並非人人都有這個幸運。我們大多數人，只消把水龍頭打開，就能解除我們的口渴。但是當你得知，今天地球上幾乎有八億人無法獲得乾淨、新鮮

的飲用水時，你可能會大吃一驚；而且，經常最受影響的是婦女和兒童，因為取水的負擔是以肉體的形式落在他們身上；他們必須走幾公里的路去取得它，並把那沉重的飲用水帶回家；這也影響了他們受教育和謀生的機會。最後，許多婦女在外出取水或尋找合適的公廁時，還使自己暴露在身體或性暴力的危險之下³。

既然我們知道，基督的奧體就是我們所有的人，我們所有的兄弟姊妹，那麼你就能說，耶穌的身體此刻正在口渴，正在受苦。所以如果你為兩千年前十字架上耶穌肉體的口渴而悲傷，甚至哭泣，那麼，就請為此刻正在口渴的祂奧體的肢體哭泣吧；為今日那些身體上受苦的人流淚，因為他們正因口渴、或赤身露體、或坐監、或被刑求、或挨餓、或被強暴、或遭非禮而受苦。

流完淚，然後設法為它做些什麼。為什麼不讓那個悲傷化為行動呢？總之，這是天主感動你去行動的一種方式。

關於耶穌有一個肉體的第二點和我們個人有關。理由就是：耶穌了解你的身體正在承擔什麼。

閱讀本書的每一個人都有著某種肉體上的負擔，那象徵他們生命中的十字架。或許它只是像感冒這麼微

小的事；或許它像逐漸消耗你體能的一種慢性疾病般稍大的事；又或許它是更嚴重的事：你正在跟一場威脅你生命的疾病奮戰。特別是在那個十字架比較大的情況下，我們容易感覺到天主離我們很遠；我們會質疑：「天主在乎我嗎？」

但是請記住這一點：天主有一個肉體。事實上，天主有一個肉體，因為基督實實在在復活了。復活的基督在自己內帶著祂人性的經驗，而這當中包括受苦。請記得，在祂復活後首批顯現中的一次，祂把祂的傷痕顯示給祂的門徒⁴。

這個重要的神學洞察經常被忽視。復活的基督與曾經行走人間的納匝肋的耶穌是同一個人。復活絕非意謂著在耶穌死後，有一個新的人物被創造出來。不，那是同一個人，祂在祂復活了的身上帶著祂肉體受苦的標記。正如在復活後，耶穌對多默（多馬）宗徒所說的：「把你的指頭伸到這裡來，看看我的手吧！並伸過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膀，不要作無信的人，但要作個有信德的人⁵。」

新約學者，耶穌會士史坦利·馬羅（Stanley B. Marrow, SJ）神父，在他對《若望福音》的詮釋中，優

美地概述這個觀念說：

復活之主必須能被辨識和指認出是納匝肋的耶穌，門徒們所認識和追隨過的那個人，他們所見過和聽過的那一位，他們曾和祂一起吃過飯；而且因了祂，他們現在畏縮在緊閉的門窗後，因為他們「怕猶太人」。因為祂若以不同於他們所認識的納匝肋的耶穌的形象復活，將會抹殺復活的一切意義。他們已經宣信為他們復活之主的那一位，與他們所認識和追隨過的那一位是同一個納匝肋的耶穌。把帶著釘痕的手和被長槍刺透的肋膀指給他們看，那絕非演戲，而是復活之主身分的必要確認：站在他們面前的這一位，就是他們所認識的被釘的納匝肋的耶穌⁶。

因此，復活的基督記得祂的痛苦。

所以當你祈禱時，你不只是向因為祂是全知、全愛且具整全同情心而了解你的那一位祈禱，你更是向因為祂經歷過你所經歷的一切而了解你的那一位祈禱。

而且，天主渴望你向祂祈禱；天主盼望和你建立關係。天主愛你愛到自己來到世上，為了你而承受肉體的痛苦。那是天主來到我們中間的一個理由——幫助我們和祂建立關係。天主是何等地渴望這個關係。

因此，你可以說，天主為了和你建立這個關係而飢渴。

-
1. 請記得：耶穌基督永遠是真人也是真天主。無論是針對「性」或另一「性」如何著墨，祂永遠都是兩性兼具。因此，當祂在納匝肋鋸著木板時，祂也是天主；而當祂平息風浪時，祂也是人。
 2. 谷 / 可四 38；路八 23。
 3. 基於和 Christiana Peppard 的一次晤談。她是《正義之水：神學、倫理學和全球的水危機》（*Just Water: Theology, Ethics, and the Global Water Crisis*, Maryknoll, NY: Orbis Books, 2014）的作者。
 4. 若 / 約廿 20。
 5. 若 / 約廿 27。
 6. 史坦利·馬羅，《閱讀若望福音》（*The Gospel of John: A Reading*, Mahwah, NJ: Paulist, 1995），頁 360。

第六章



耶穌理解失望

「完成了。」

耶穌一嚐了那醋，
便說：「完成了。」
就低下頭，交付了靈魂。
(若 / 約十九 30)

耶穌在聖週五經歷了多種的苦難。一般而言，基督徒習慣把焦點放在祂肉體的受苦，而這顯然是真實的：祂肉體上受了極大的苦。正如前面提過的，十字架刑是所能想像的最痛苦的死法之一，為了這個目的，羅馬人把它加以改良——如果能這麼說的話。然而，福音的作者卻對它毫無著墨。《瑪竇》、《馬爾谷》、《路加》和《若望》，關於實際的行刑細節幾乎隻字未提。

聖史們對於赤裸煽腥的事實，似乎一點也不感興趣。這對閱聽大眾有時不容易理解，因為許多電影或書籍，為了有助於臨場效果，常喜歡聚焦於恐怖的場景本身。但是，可能有其他理由可以說明福音的素樸描寫：早期基督徒和初世紀的巴勒斯坦民眾一樣，對於釘十字架是怎麼回事知之甚詳。專門撰寫耶穌時代歷史的猶太史家若瑟夫（Josephus）寫道，在大黑落德（希律）死後，一位羅馬將軍，為了鎮壓層出不窮的動亂，在加里肋亞的路旁豎列了兩千個十字架¹。盡人皆知十字架刑是怎麼回事，以及受刑人是如何被釘死的。

受刑人首先是被用繩子或穿透手腕或前臂的鐵釘貼附在耶穌所背的那種橫樑上。在更早的時代，十字架

的那個部分有時是簡單的一塊用來門門的木頭，然後這塊橫木被插入一根約六呎高的直立的木柱上。

為了呼吸，受刑人瞬間被迫把擱腳凳上的身體往上撐，好能把空氣吸入肺部，但是他們被釘的腳和痙攣的腿上的疼痛，會逐漸無法支撐自己身體的重量。因此他們會猛然墜落，拉扯手腕上的釘傷，扯破皮膚並撕裂肌腱，引起燒灼似的劇烈疼痛。為任何人，耶穌也一樣，擁有一個會不自覺試圖去避免肉身疼痛的人性肉體，不經驗到某種型態的恐慌幾乎是不可能的。這個可怕的過程會一再地重複。如同我說過的，受刑人不是死於失血，就是死於窒息。對於初讀福音者，不太需要去向他們解釋這一點。

《馬爾谷福音》只簡單地說：「他們就將祂釘在十字架上²。」

耶穌可能被剝光衣服而成了赤身露體，極盡十字架刑羞辱人之能事，但是這一點並不清楚。羅馬人的習慣是將受刑人裸體釘在十字架上，但是新約聖經學者說，為了避免過度刺激猶太人，祂可能有纏上一條腰布，如我們一般所看到的圖像，但是祂頂多就穿這樣而已。

般雀比拉多（本丟比拉多）所寫牌子——納匝肋人耶穌，猶太人的君王——《馬爾谷福音》稱之為「罪狀牌」，放在十字架上端，作為對造反者或任何懷有默西亞計畫者的一種警告。在耶穌旁還釘了兩個強盜，然而按一些學者所主張的，所用的希臘字也隱含一種像羅賓漢之流的人物——「義賊³」。但是不管這兩個人是什麼賊，耶穌的死，如同祂活著時，是與社會邊緣人在一起，在這個案子裡是罪犯。

這個公開的場景是刻意設計來警告，也用來放大那個遭受痛苦至死的受刑人的羞辱。所有的人都受邀去觀看且評論。《馬爾谷福音》描述，路過的人都公開辱罵祂⁴。

此外，我們大多數人都知道耶穌所遭受到的肉體的痛苦，那是大量基督徒藝術的主題：焦點放在耶穌因疼痛而扭曲的臉龐和被折磨至殘破不堪的身體。我們已經描述了祂被朋友拋棄的痛苦，和感覺被天主所捨棄的精神上的痛苦。因此我們絕不能低估祂在身、心、靈三方面所承受的痛苦。

但是有另外一種我們可能會忽略的痛苦：不知道祂的「工作」在祂死後是否能繼續下去的痛苦。在這裡

我們進入了關於耶穌在十字架上之感覺的某種思辨過程。當然，架上七言提供我們一扇探知祂的感覺的特殊窗口，但也不是圓滿的一扇。問題依然存在，雖然福音書沒有明確地告訴我們，但是默想這類問題是重要的，因為它們邀請我們更深入地理解耶穌，也因此跟祂有一個更深的關係。

例如，聖依納爵在《神操》中，邀請我們在祈禱時，想像自己置身於耶穌生命的所有重大時刻，包括受難，然後問自己：這為祂可能是什麼意義？

例如，耶穌知道在受難後會發生什麼事嗎？

你能說，「當然」，因為祂說過，「你們拆毀這座聖殿，三天之內，我要把它重建起來⁵。」但是，基於同樣的理由，也有一些徵象顯示，祂並不知道——例如，當祂在山園裡祈禱時，憂悶至極。而即使祂對於祂的死而復活有某種程度的了解，但當祂被釘在十字架上時，也有一種可能性：祂可能仍不知道，祂所做的事業能否繼續下去，宗徒們是否了解祂所要求他們的，門徒們是否聽進了祂說的道理，祂的追隨者是否能繼續祂所託付給他們去實踐的。換句話說，祂所謂的「計畫」是否能存活？

那也是一種痛苦：看出某事似乎已到了盡頭的痛苦，知道某事已經沒有指望了的痛苦。也許，關於「完成了」這幾個字，或許能用另一種方式來看待和思考。

目前，很明顯地，幾乎所有的新約學者都說，《若望福音》中「完成了」這句話所指涉的是天父旨意和耶穌使命的完成，意思類似：「圓滿了⁶。」換言之，意即「我已經完成了天父要求我要去完成的任務。」事實上，《若望福音》的整個神學是，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整個自我奉獻是天主卓越的愛的範式。例如，在前面的福音中，若望說耶穌愛祂的朋友「到底」，換句話說，到祂生命的終點，且盡其所能地圓滿⁷。

史坦利·馬羅神父，在他的若望福音詮釋中提醒我們這一點。在吃完逾越節晚餐後，即將受難的耶穌說：「現在人子受到了光榮，天主也在人子身上受到了光榮⁸。」馬羅神父寫道：「耶穌的死在十字架上，啟示了祂究竟是誰：聖父的啟示者。」為什麼？因為在那一刻，耶穌向我們顯示了祂對我們的愛的深度。「如此，在祂於十字架上的死亡中，在祂對派遣祂的那一位之旨意的完全服從中，祂揭露了祂作為唯一聖子的專屬身分⁹。」

因此，是某種「結束」，或用耶穌的話，一種「完成」。這和那句話字面上的意思極為接近，至少如同若望所呈現的。

但是，讓我們以另一種較具思辨性的方式來檢視這句話。我們許多人讀到這句話，或許也能聽出其中含有一種呼應自己經驗聽天由命的無奈。似乎在說：「我已經做了我所能做的一切，……我無法再做得更多。」

我們中有些人甚至能聽出，在耶穌的話中有一種失望感。如同我說過的，我們現在正踏進思辨領域，但是我想，思考耶穌對祂死後要發生的事，可能感覺到一種操心或甚至可能覺得失望，是值得的。

請思考一下耶穌傾全力於祂的傳教工作的那些歲月。首先，想想祂經過數十年之久的準備，作為一位青年，祂正為祂的聖召祈禱，祂決定從若翰那裡尋求洗禮。隨後祂在沙漠裡接受了嚴厲的考驗。想想祂挑選宗徒與耐心教導他們的努力。此外，祂還須消耗驚人的體力，在猶太全境、加里肋亞和其他地方奔波，為群眾治病並宣講——所從事的一切工作都是為了幫助人們了解，受邀進入天主的國是什麼意思。

現在想想十字架上的耶穌。雖然知道自己已完成

了祂為聖父所能做的一切，但或許並不知道在祂死後，祂的追隨者的圈子內會發生什麼事，以及祂的「計畫」能否繼續下去。

我這樣說是什麼意思？並不是說耶穌失敗了。一點也不！事實上，祂的使命是啟示並使天國臨現，就這方面而言，祂已經完成了。然而，祂可能會懷疑，在祂死後，祂的門徒是否能繼續下去。要接受祂的「計畫」可能無法持續，為祂肯定是極為困難的。

畢竟，耶穌已經看到，祂的門徒如何一次又一次地不是以理解，而是以困惑去回應祂的訊息。祂看出，他們不能領悟祂的比喻和教導的意思，甚至誤解祂的奇蹟的意義。記得祂曾對祂身邊的人說：「無信敗壞的世代，我同你們在一起要到幾時呢？我容忍你們要到幾時呢¹⁰？」祂知道有時十二位宗徒的回應不是用信德，而是用懷疑；不是用謙卑，而是用傲慢。事實上，在祂預言自己的受難後，載伯德（西庇太）的兒子雅各伯（雅各）和若望（約翰），立刻開始爭論在天主的王國裡誰要居首位¹¹。耶穌知道，他們經常不是以勇氣，而是以恐懼回應；畢竟，祂就在山園裡看過他們逃散。

因此，祂被懸在十字架上時，心裡想的是什麼？

如同我說過的，我們正在走入思辨的領域，但是為我們去問這些問題是有幫助的：此刻，說過被天主所棄的那位，掠過祂心頭的是什麼？曾經誤解祂、立場善變、也拋棄過祂的這些人，會知道要做些什麼嗎？祂傳福音的使命會繼續下去嗎？雖然《瑪竇福音》告訴我們，祂指定了伯多祿做祂教會的領袖，但當耶穌被懸在十字架上時，關於教會的未來，祂想的是什麼¹²？請記得，伯多祿儘管認識祂，卻在幾個小時前否認祂，而且還拋棄祂。

所以，當耶穌說：「完成了」時，祂可能指的是祂任務的完成；然而，當祂想到在祂死後要發生的事，祂可能也有著「一切都完了」的念頭。在這個處境下，耶穌再次可以充分了解我們。

我們所有人都曾看過一些事情走到悲傷的結局，看過一個計畫的失敗。某個你傾全力去從事的事，某個你規畫要做、要拯救、有所期待的事，成了一場空。那是一個可怕的感受。

或許是你沒能進去一所你想進的大學；或許是你希望獲得一個職業而沒能實現；或許是你在一場火災或風災中失去了你的房子；或許是你夢想一樁持久的婚姻

卻破滅了；或許是你渴望結婚最終未能實現；或許是你對小孩的期望或想要擁有小孩卻無法成真；或許你失去了你曾經擁有的健康。

因此，有一天你懷著無限的悲傷，自言自語說：「結束了！」或者說：「完了！」

耶穌在這時與你同在。雖然我們不能確定，但是有足夠的理由去想，當祂被懸在十字架上時——被捨棄、被剝奪、且處於極度的痛苦中——祂可能困惑著，死後祂的門徒將會如何？他們會繼續努力去活出祂所過的生活嗎？他們會把祂的話付諸實踐嗎？他們相信他們所看到的奇蹟嗎？他們會彼此相愛嗎？失去可能性的痛苦，幾乎是和肉體與精神上的痛苦一樣的煎熬。

然而在這一切中，我們還有復活主日。因為聖週五如果沒有復活主日，就沒有任何意義。耶穌可能感覺門徒們不會再聚在一起了，或甚至祂的教導也將被忘得一乾二淨，但是天父有另外的計畫。

當祂被懸在十字架上，即將死去，即將把自己完全交付給聖父時，耶穌可能還沒能看出祂的工作要如何繼續，但是聖父知道。因為天主能運用我們帶到祂跟前的每一件事，並且放大它，即使是我們已然破碎的希

望。正如耶穌在祂公開傳教中，增加餅和魚以餵飽群眾一樣，天主也能接過我們奉獻給祂的一切，放大它。

我們可能覺得我們的夢想已經結束了，但天主有其他的夢想等著我們。

我們可能覺得事情尚未解決，但是天主心裡已經在作著別的盤算了。

我們可能覺得沒有指望了，但是天主是一切希望的源頭。

第十四世紀英國諾威治（Norwich）的真福朱利安（Blessed Julian）曾經這樣寫道¹³：

「一切都會是好的，一切都會是好的，
各式各樣的事情必定都會是好的。」

如同當代諺語所說的，結局終將美好；而如果結局不好，那就還不是結局。

1. 若瑟夫（Josephus），《猶太人的古代風俗與制度》（*The Antiquities of the Jews*），17.10.10。
2. 谷 / 可十五 24。
3. 達那輝（John R. Donahue, SJ）和達尼爾·哈靈頓，《馬爾谷福音》（*The Gospel of Mark*, Sacra Pagina Series, Collegeville, MN : Liturgical, 2002），頁 443。
4. 谷 / 可十五 29-32。
5. 若 / 約二 19；谷 / 可十四 58；瑪 / 太廿六 61。
6. 方濟·馬洛尼（Francis J. Moloney, SDB），《若望福音》（*The Gospel of John*, Sacra Pagina series, Collegeville, MN : Liturgical, 1998），頁 508。馬洛尼說，這幾個字「是最後勝利的呼喊，為耶穌對先前天父交代給祂的任務，所作的圓滿的承諾畫下了句點。」
7. 這個撮要係摘自波士頓學院（Boston College）的新約教授多瑪斯·史特格曼（Thomas D. Stegman, SJ）寫給我的一封信有助益的書信。他寫道，「透過若望神學，這是耶穌對天主之愛的啟示的圓滿和完成。」（參：若 / 約十三 1：祂愛祂自己的人到底 [eis telos]，亦即，藉由祂的生命的圓滿奉獻，祂愛他們直到、甚至超越祂生命的終點。）
8. 若 / 約十三 31。
9. 史坦利·馬羅，《閱讀若望福音》，頁 241。
10. 瑪 / 太十七 17；路九 41。
11. 谷 / 可十 35-45。
12. 瑪 / 太十六 18。
13. 這裡朱利安是從基督對她講話的一次神視經驗中摘錄的。因此，根據朱利安的說法，這段文字是耶穌親口對她說的話。

第七章



耶穌理解自我交託

「父啊！

我把我的靈魂交託在祢手中。」

這時，大約已是第六時辰，
遍地都昏暗了，直到第九時辰。
太陽失去了光，聖所的帳幔從中間裂開，
耶穌大聲呼喊說：
「父啊！我把我的靈魂交託在祢手中。」
說完這話，便斷了氣。百夫長看見所發生的事，
遂光榮天主說：「這人實在是一個義人。」
所有同來看這景象的群眾，見了這些情形，
都摠著胸膛，回去了。所有與耶穌相識的人，
和那些由加里肋亞隨侍祂的婦女們，
遠遠地站著，觀看這些事。

（路廿三 44-49）

耶穌知道復活主日要發生的事嗎？在結束我們的默想時，我想邀請你們回到這個主要的問題。

關於這個問題，新約有兩種思維。一方面，耶穌清楚地說：「你們拆毀這座聖殿，三天之內，我要把它重建起來¹。」在福音中，祂多次預言祂的復活；另一方面，在山園裡，耶穌明顯憂悶至極，而且在十字架上感覺被天主所棄。如果祂知道在復活主日有什麼在等著祂，那麼此兩者都將不具意義。

這裡我們要更進一步深入耶穌身分的奧祕。作為一位真神，耶穌必定知道一切，包括天主父的意識。因此，祂應該真真實實期待著復活；但是，作為一位真人，祂應該只知道一個人所能知道的。因為作為真人，意即擁有人類的心靈、人類的意識、人類認知的方式。按照這個邏輯，祂不可能知道在十字架苦難之後，會有什麼發生在祂身上。

進一步說，耶穌想祂是誰？祂知道自己是默西亞嗎？福音書提到，魔鬼多次宣稱祂為默西亞。在葛法翁的會堂裡，一個附邪魔的人看到耶穌時，大聲喊叫說：「我知道祢是誰，祢是天主的聖者²。」魔鬼知道，聖伯多祿也知道，因為他說：「祢是默西亞，永生天主之

子³。」而且耶穌接受了他的宣布，儘管在那時，默西亞的觀念尚未包含神性在內。

因此祂是如何了解祂自己？祂的身分？祂的人性？祂的神性？

這方面絕大部分仍是個奧祕。但是，一個有助益的理解方式是，終其一生，耶穌對祂自己身分的理解是逐漸增長的。

有充分理由可相信，聖母曾向她的兒子分享她和加俾額爾天使相遇的經驗，而若瑟應該也分享了他的夢境經驗給耶穌。所有做父母的，都想幫助他們的孩子了解他們被召叫去成為什麼樣的人。因此，為什麼聖母和若瑟不會幫助耶穌了解祂的獨特聖召呢？當祂長大成人，他們極可能跟祂談到關於祂的身分的事，即使他們自己並不完全了解它。當然，許久以後，在祂受洗時，耶穌就祂自己作為天主的「愛子」，有了一個很深的經驗⁴。

但是，即使在受洗後，耶穌可能也努力著要去了解這件事的意義；我們也都是如此，即使在我們已經有了一個深度的洞察或經歷了一件大事之後。例如，一對結了婚的情侶，在他們結婚的那天，他們並不完全了解

婚姻；一位母親，在她的孩子出生的那天，她並不完全了解做母親是什麼；一位神父，在他晉鐸那天，他也不可能完全了解做神父是什麼意思。這些都需要時間。所以，為耶穌，要了解做天主的「愛子」究竟是什麼意思，或許也需要時間。畢竟，傳統上被認為耶穌的第一次的奇蹟，似乎也是在半推半就下完成的。在加納婚宴上，聖母必須鼓勵祂去行那次奇蹟，而在她的催促之後，祂做了⁵。

在那次之後，奇蹟就如同流水一般從祂身上傾瀉而出。祂在會堂裡治癒了一個附魔人；祂治好了一位由朋友帶到祂跟前的瘸子；祂平息了加里肋亞海的風浪；祂增加了餅和魚；祂恢復了瞎子的視力；祂使跛腳的走路；祂復活了死者。當祂行這些奇蹟時，毫無疑問地，祂對自己身分的認知一次比一次清晰。那麼，可能我錯了，耶穌可能從祂有意識的第一時間開始，就已清楚知道祂是誰，但主張耶穌在關於祂是誰——天主子——的知識上係漸進增長也是相當合理的。

然而，有一件事耶穌始終確定是知道的：祂的衷心渴望是承行祂父的旨意。這是耶穌的生命和我們的生命之間的另一個交集。

耶穌在祂生命路上的每一步，即使祂可能並未完全了解祂的聖召，祂也總是設法承行天父的旨意。而在革責馬尼山園裡，祂到達了祂生命的終極決斷點。革責馬尼是一扇窺知其人性的最清楚的視窗。因為耶穌沒有立即說：「哦，是的，天主，照祢的意願！」

不，祂首先說：「請給我免去這杯吧！」

然後祂才說：「但是，不要照我所願意的，而要照祢所願意的⁶。」這是面對迫在眉睫的苦難的一個完全合乎人性的反應。而且或許連耶穌也不知道，在祂作了這個十字架上的奉獻之後將要發生什麼。

當我舉行彌撒時，我幾乎總會被這句話所感動：「你們大家拿去吃，這就是我的身體。」天主教徒相信，在感恩祭中，耶穌以這個方式把祂的身體給予我們。

但是耶穌在世時也用其他方式給予祂的身體：祂拿出祂的身體，走遍那時被稱為巴勒斯坦的土地，從一座城到另一座城，把祂自己給了人民，傾聽他們，治癒他們，餵飽他們，做天父要祂做的一切。祂在祂的公開傳教中給出自己，後來又在十字架上徹底地自我給予：「我把我的靈魂交託在祢手中。」

這是世界上所見過最偉大的犧牲：祂給出了自己的身體和靈魂。耶穌把自己完整地給了出來。

這是我們被召叫要去做：把自己完全地奉獻給天主。

但是，把自己完全地奉獻給天主是什麼意思？就最基本而言，它意即遵守天主的誡命，並過一個基督徒的生活；但它也意謂了別的某些事，讓我提出兩件。

首先，它意謂不要有阻礙天主旨意的作為。我們經常執著於生命中的某一個部分，使自己遠離天主。嫉妒、罪惡的習慣、自私的行為模式、對地位和權勢的欲望、獲取更多財富的需求。一般來說，雖然我們過著不錯的生活，但是我們經常抓住自己的某一個部分，離開天主。我們說：「天主，祢可以擁有其他所有的，而這一件除外。」但是我們被要求要將一切交託給天主。

第二，將自己完全交付給天主，意即臣服於天主所為我們預備的未來。我們可能不知道那是什麼，可能不了解它，甚至可能會怕它，但是我們都蒙召去使自己臣服於那個未來，如同耶穌所做的。

當我們臣服後會發生什麼？我們不知道。

耶穌知道嗎？就我而言，如果耶穌不完全知道什

麼在等著祂，祂在聖週五的犧牲才會更具力道，如此在復活主日上，耶穌基督才能感受到更大的震驚，或許只有在那時，祂才能完全知道祂是誰。如同一位神學家曾經寫過的，或許到了復活主日，耶穌對祂自己身分的認知才「豁然開朗⁷」。在復活主日，祂才完全明瞭；很快地，祂的門徒也將知曉。很快地，全世界都將知道。

這是又一次和我們生命的交會；又一處耶穌可以了解我們的地方。耶穌了解，當我們自我交託給天父時，我們可能不知道，我們的交託，會產生什麼新的生活；而祂知道，我們愈自我交託給天父，從我們的交託，就愈能產生嶄新的生命。

我們愈自我交託，我們就愈認識我們是誰；

我們愈自我交託，我們就愈活出圓滿的生命。

因此，哦，天主，我們把靈魂交託在祢手中！

-
1. 若 / 約二 19。
 2. 谷 / 可一 24，同時參看瑪 / 太八 29：「天主子，我們與祢有什麼相干？」革辣撒的附魔人如此喊叫著。
 3. 瑪 / 太十六 16；谷 / 可八 29。
 4. 瑪 / 太三 13-17；谷 / 可一 9-11；路三 21-22；若 / 約一 29-34。
 5. 若 / 約二 1-11。
 6. 谷 / 可十四 32-36；瑪 / 太廿六 36-39；路廿二 39-42。
 7. 伊利莎白·瓊森（Elizabeth A. Johnson），《凝視耶穌》（*Consider Jesus : Waves of Renewal in Chritology*, New York : Crossroad, 1991），頁 42。

結語



理解人的基督

聖週五只是耶穌生命裡的一天。換句話說，耶穌的生命不是只有受難和痛苦。如同我提過的，祂公開生活的絕大部分是以喜樂為核心的。的確，當耶穌面對各式各樣的痛苦時，在聆聽完一個人的困難後，祂第一時間的反應就是去減輕那些痛苦。

想想那個患病已三十八年，坐在耶路撒冷的貝特匝達（畢士大）池邊，正在渴望獲得治療的癱子¹。那個水池的水據信具有治癒能力，而且被認為，當池水被攪動時，治癒能力最強。那時的人相信，會有一位天使前來攪動池水；事實上，是注入池中的地下水流引起池面的擾動²。

當耶穌遇到那個癱子，祂耐心地聽他訴苦。那人對耶穌說：「先生，我沒有人在水動的時候，把我放到水池中；我正到的時候，別人在我以前已經下去了。」耶穌讓祂傾訴他的生命故事，然後治癒他。耶穌說：「起來，拿起你的床，行走吧！」那時，為那些罹患病痛的人，和耶穌相遇，意謂了痛苦的結束。因此，認為痛苦或悲傷是耶穌生命中的一種榮耀，實在是一種誤解。

再者，在目睹耶穌能解決人們的痛苦時，想像一下

那場景。例如，當祂奇蹟式地完成一件治癒的行動時，福音多次談到在門徒和群眾中所引起的「驚訝」或「恐懼」；但是為那些苦主，以及他們的朋友和家人，必定是喜出望外，且近乎欣喜若狂。例如，想像會堂長雅依洛的反應，他的女兒被認為已經死了，耶穌進入他家中，復活了小女孩³。喜樂！想像「納因（拿因）城寡婦」的反應，她死去的兒子就要被埋葬了，耶穌當著她的面復活了他⁴。喜樂！這位父親和母親，除了喜樂之外，還能有別的感受嗎？在耶穌復活後，「喜樂」、「歡欣」這些字眼，被福音的作者一再地使用著：「門徒見了主，便喜歡起來⁵。」若望這麼說。耶穌的復活和祂先前的行動，都帶來了喜樂。

祂的話語也是如此。耶穌的宣講是為了將喜樂帶給那些追隨祂的人。總之，祂的話是福音。在山中聖訓的結尾，祂說：「你們歡喜踴躍吧！⁶」事實上，祂的言論的目的是「為使我的喜樂存在你們內，使你們的喜樂圓滿無缺⁷。」

所以，耶穌的公開生活大部分是喜樂的生活，而不是痛苦。遇見祂，意即遇見了天國的特徵：喜樂。因此，我們不該把祂的生活化約成只是「受苦僕人」的生

活，如同福音（特別是《馬爾谷》）所突顯的圖像那般，或化約成傳統的「苦人」。

可是，耶穌的確受苦了。即使在祂步入世界的階段，在祂於納匝肋生活的階段，耶穌就嚐盡人生的肉體和感情的痛和苦。包括目睹若瑟（當然也包括其他親戚）生病和死亡。在祂的公開生活中，祂也受苦。當祂開始在祂的家鄉宣講時，祂的鄉親是如此被祂的言論所冒犯（祂宣稱自己是聖經的滿全），以致他們想把祂推入斷崖⁸；祂的母親和家人來到葛法翁抓祂，因為他們顯然想「祂瘋了⁹」。門徒也不總是了解祂。事實上，他們經常和祂所要求的唱反調——所以，他們彼此爭論在天國裡誰要坐在耶穌旁邊¹⁰；祂經常被一些宗教權威所迫害；祂為祂的朋友拉匝祿的死亡而哭泣¹¹。如此，人生的痛苦對祂來說並不陌生。

如同我們所看到的，在聖週五時，祂清楚地感受到被祂的朋友和天父拋棄，祂經歷了肉體的痛苦，也遭遇了心理的失望。我們已經知道，或許並非所有臨終的話都被記錄在福音中，祂可能還受了其他我們只能猜測的苦——疼痛、情緒和掙扎等。

這為我們有什麼意義？耶穌的受苦如何改變我

們？如何幫助我們？理解耶穌苦難的意義是什麼？讓我提出幾點。

首先，它幫助我們覺得我們並不孤單。極少事情如同痛苦那樣孤立，因為每一個人的痛苦絕大部分都是不可通傳的。例如，在你家裡，你所面對的那些特殊的難題，它們是如此的複雜，充滿離奇棘手的家族歷史和關係，以致幾乎無法向別人解釋。你職場上的競爭也是複雜而難以說明的。你所要處理的肉體方面的難題，它們本質上是私密的，因為沒有任何其他人能爬進你身體內去經驗你的痛苦。幾乎你所面對的生命中的任何困境始終都是私密的，它們是如此個人性且具獨特性的，即使當你去解釋它們時，你可能感覺到，你已經給了別人錯誤的印象。

但是有一個人完全了解你：復活的基督。

耶穌理解你的人性生命，因為祂活過人的生活。所以在你的苦難中，你永不會孤單。復活的基督——在聖神內活著並顯現給我們——在你的苦難中和你在一起。祂以祂的天主性和你同在，因此祂完全理解你的痛苦；祂也以祂的人性和你同在——祂嚐遍人間一切痛苦的滋味。如果你在奮鬥中感到孤單，那麼事實上你不再

需要如此。你知道，耶穌以各種方式理解你。當你向耶穌祈禱時，你正在向那位理解你的人祈禱，這能幫助你感受到你並不孤單。

其次，知道耶穌理解你，不但能幫助你感覺不那麼孤單，還能使你在祈禱中更開放地向耶穌傾訴。或許你有過這個經驗：正面對一個難題，而且努力要去談它，但是不容易找到適當的字；你不確定別人會理解；你也擔心別人可能會認為，你只是在抱怨。突然你遇到一個人，他經歷過同樣的事。或許你遇到一個和你一樣失去了雙親的人；或許你遇到一個和你一樣正在找工作的人；或許你發現了和你罹患同樣疾病的一群人，你從他們身上找到了支持。突然間你感到輕鬆自在，而能開放自己。那是一種釋放，使你能放下你的防衛，坦率地與那個人或那一群人交談。

你和耶穌之間也是如此。請放下你的防衛，打開心門，坦誠地在祈禱中和祂交談。在感覺你不被理解、你不能抱怨、你不能要求幫助、甚至你不能提到你的掙扎之後，坦誠就是一種釋放。你可以說這一切，耶穌想要聽你的奮鬥，而祂懂那是怎麼一回事。

第三，知道耶穌的苦難，能幫助你了解耶穌本

人。為許多人，天主是全然不可知的。這有部分真理，天主本質上是不能被我們完全理解、認識或定義的。正如一句格言所說的，如果你能認識它、理解它或定義它，「它」就不是天主。

然而透過耶穌，天主是能被認識的。天主降生成人的一個理由是為了使我們能開始了解天主。天主以最平常和最能被接受的方式——成為我們中的一員——來幫助我們進入與天主之間的關係。

雖然為很多人，連耶穌也很難認識。我們想像祂行那些偉大的奇蹟——治癒病人、平息風浪、復活死人——許多人可能會想，和祂的門徒一樣，我們對祂的第一個反應會是「驚訝」，或許是恐懼——當他們看到祂平息風浪之後所感受到的那種恐懼。

例如，不久之前，我和另外五十個人一起到聖地朝聖。在朝聖之旅中，包括了在加里肋亞海上泛舟。當我們的旅行社建議我們去泛舟時，我想了想，那似乎很無趣。

直到我們登上那艘木造的馬達動力遊艇時，我所擔心的無趣感仍絲毫未見緩和。導遊有氣無力地複誦著船長的諸多建議。當船離開港口時，我們想要他演奏

〈星條旗〉（美國國歌）嗎？我們不想；破浪出海時，我們想要他播放福音歌曲嗎？我們不想；我們想要他如同漁夫那般向船邊撒網嗎？我們不想。

相反地，我們要船長關掉引擎，那時一位耶穌會神父高聲朗讀耶穌平息風浪的那段福音。在引擎聲沉寂下來後，就只剩下我們和大海。

還有海風。船的周邊用一條細繩所懸掛著的塑膠信號旗，在強勁海風的吹拂下，不停地噼啪作響。那時我想，如果在某人的喝斥下，海風突然停止了，那是什麼樣的場景。我懂了，門徒們那時是多麼害怕，我開始起了同情他們的念頭。「這人到底是誰？」他們說，「連風和海也聽從祂¹²！」門徒們除了恐懼之外，還能如何呢？在每次奇蹟後，他們是何等驚訝，他們和耶穌在一起時，怎麼會不帶著恐懼呢？

我經常用一句希臘文來詮釋耶穌平息風浪之後的福音：「他們恐懼一個極大的恐懼¹³。」當我們想像那些奇蹟，並想到耶穌，我們的恐懼感油然而興之；但同樣地，看到耶穌行奇蹟，也能使我們中許多人想要朝拜祂。

因此，為某些人，要感受到他能認識耶穌，並不

容易，然而有許多窗口可以進入祂的生命。例如，藉著回想祂曾在納匝肋，由一位男孩、青少年、青年而成年人，祂活過一個圓滿的人的生命；或憶起祂花了十八年的生命於工作上，和我們每個人一樣，辛苦地賺取祂的「每日用糧」；或想到祂與祂的門徒，以及像瑪利亞、瑪爾大和他們的兄弟拉匝祿這些人的友誼。我們記得，如同《若望福音》所指出的：「耶穌素愛瑪爾大及她的妹妹和拉匝祿¹⁴。」每一項這類人性的經驗都提供了一個進入耶穌生命的窗口。

聖週五是另一個進入祂的生命的重要窗口。透過祂的架上七言，我們被邀請去更深入地認識祂。想像一位朋友在其生命的困難時刻——失業、失親、大手術等，要求你去陪伴他；而你也願意在他們最脆弱、最不設防、最坦白的時刻去看他。在那種情況下去陪伴你的朋友，那是一種特權——一種可以永久改變你們之間關係的珍貴機會。

架上七言就是這樣的一種邀請。架上七言提供我們一條進入耶穌生命的特權衢道，因此也是認識祂是誰的一個入口，有助於向我們更圓滿地啟示祂。

於是，耶穌成了我們能更進一步理解的一個人，

如同我們想去理解的任何一位朋友一樣；祂成了我們能和祂一起進入更深關係的一個人。

這是耶穌所渴求的。

-
1. 若 / 約五 1-18。
 2. 今天，在耶路撒冷，你仍可以看到那些地下水注入貝特匝達池中。
 3. 瑪 / 太九 18-26；谷 / 可五 21-43；路八 40-56。
 4. 路七 11-17。
 5. 若 / 約廿 20。
 6. 瑪 / 太五 1-12。
 7. 若 / 約十五 11。
 8. 路四 16-30；瑪 / 太十三 54-58；谷 / 可六 1-6。
 9. 谷 / 可三 21：「祂的人聽說了，便出來要抓住祂，因為他們說：『祂瘋了！』」
 10. 谷 / 可十 37。
 11. 若 / 約十一 35。
 12. 谷 / 可四 35-41；瑪 / 太八 18, 23-27；路八 22-25；若 / 約六 16-21。
 13. 谷 / 可四 41。希臘文是：*Ephobēthēsan phobon Megan*，按字面翻譯為：「他們恐懼一個極大的恐懼。」
 14. 若 / 約十一 5。

「這是世界上所見過最偉大的犧牲：
祂給出了自己的身體和靈魂。」

跋



謝啟

我非常感激紐約總主教達蘭樞機，因為他邀請我於2015年的聖週五，在美麗的聖博第主教座堂作架上七言的宣講。在那長時間的服事（差不多三小時）中，達蘭樞機坐在主教的寶座上專注地聆聽。然而，在我講到第三言時，他站了起來，走出聖所。我自忖道：「對啊，今天為他是忙碌的一天，因此他不能把所有時間都耗在這整件事上，此乃不足為奇。」

但是我錯了。幾分鐘之後他又出現了，還為我帶來了一瓶水，他想到我可能口渴了。然後他坐下，聽完這場宣講剩下的部分。因此，我很感激他的邀請和從頭到尾的關心。

我也很感激《美國》雜誌的助理編輯若瑟（Joseph McAuley），他幫我把針對原稿所作的校正和修改輸入電腦；我感激 HarperOne 出版社的米奇（Mickey Maudlin）和馬克（Mark Tauber）的鼓勵；感激安（Ann Moru）細心的編排和諾艾（Noël Chrisman）對本書的關心，以及亞德里安（Adrian Morgan）為本書設計了可愛的封面；我也很高興海蒂（Heidi Hill）是那麼優秀的校對，她幫我校正許多新約經文的錯誤引用。

我尤其要感謝耶穌，祂召叫我進入以祂為名的修會，以及祂無限和充滿理解的愛。

我的天主，祢為什麼捨棄了我？／詹姆士·馬丁（James Martin, SJ）著；

劉德松譯。 -- 初版。 -- 臺北市：光啟文化，2017.03

面；公分

譯自：Seven last words：an invitation to a deeper friendship with Jesus

ISBN 978-957-546-862-0（平裝）

1.基督 2.天主教 3.靈修

242.296

105023904

我的天主，祢為什麼捨棄了我？

2017年3月初版

◎版權所有·翻版必究◎

著者：詹姆士·馬丁（James Martin, SJ）

譯者：劉德松

執行編輯：黃榆評

准印者：台北總教區總主教 洪山川

出版者：光啟文化事業

地址：台北市(10688)敦化南路一段 233 巷 20 號 A 棟

電話：(02) 2740 2022

傳真：(02) 2740 1314

郵政劃撥：0768999-1（戶名：光啟文化事業）

發行人：甘國棟

E-mail：kcg@kcg.org.tw

網址：<http://www.kcg.org.tw>

承印者：中茂分色製版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立德街 26 巷 17 弄 5 號 3 樓

電話：(02) 2225 2627

定價：160 元

光啟書號 205344

ISBN 978-957-546-862-0

耶穌懂你！

《紐約時報》的暢銷獲獎作家——詹姆士·馬丁神父，
帶給讀者一系列關於耶穌臨終七言的省思。

耶穌在十字架上所說的七句話，
不僅揭示了祂的愛和寬恕，
也讓人理解為何我們可以將憂慮、恐懼甚至懷疑，
全然交託給祂——
因祂確實體驗過我們所受的一切。

ISBN 978-957-546-862-0



9 789575 468620

光啓書號 205344

定價160元

 光啟文化事業
Kuangchi Cultural Group